

記憶

REMEMBRANCE



2008年9月13日创刊 2018年8月15日第22期 总第232期
汇聚研究成果 提供学术资讯 建立交流平台 推动文史研究

《记忆》232期

毛泽东研究专辑

目 录

【专 稿】

新岛淳良 著 刘燕子 译 《我的毛泽东》

序 章 毛泽东思想者十戒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与毛泽东思想——其继承与发展

第二章 毛泽东的“体育之研究”（略）

第三章 毛泽东思想与战争（略）

第四章 毛泽东思想集团与毛主席之死

第五章 诗人·文化英雄·愚人（略）

第六章 毛泽东思想与韩非子——二者共同的传统思维

第七章 文革究竟为何发生？

终 章 我的毛泽东

后 记

【读者来信】

1. 续霜红：研究“红色文化”的重要性

2. 小 鹰：不能把文革宗旨从“反走资派”偷换为“反官僚”

3. 蒋 健：余汝信之文《唐平铸记录的罗瑞卿事件》的重要价值

4. 蒋 健：小鹰之文《马克思 versus 毛泽东》有一处时间性错误

【本刊声明】

【专稿】

作者简介：



新岛淳良（niijima atuyosi）：1928年——2002年。出生于东京。由于幼时病弱，1948年从旧制第一高等学校中退。1953年，任中国研究所研究员。1968年——1973年任早稻田大学经济学部教授，讲授中国文学、中国思想史、现代中国论等课程。1964年——1969年，共五次访问中国。1966年文革开始后，站在全面肯定文革的立场，与安藤彦太郎等人一道与质疑文革派展开笔墨论战，

新岛的毛泽东论与文革赞美论对日本“全共斗”学生运动理论影响很大。随着文革实态进展，新岛逐渐认识到文革的错误，转而批判文革。1973年他为追究自我责任，向大学提出辞职。他从对毛泽东的“公社”失望转而在日本国内的自治共同体寻找出路，以此实践毛泽东的思想，同年加入日本的山岸会。1974年新岛投入全私财产，创立以农业为基础思想的实践团体——山岸主义幸福学园。1978年他认为山岸会“变质”，在《别了，公社》一书中批评山岸会“优先安定，否定自由，多管闲事，否定隐私，优先全体，否认个人，是全体主义的恶的共同体”。他宣布脱离山岸会，回到东京创立研究与讲授中国思想的新岛私塾。1993年再次加入山岸会，理由是“他们最终没有变质为极权主义”，并发行个人刊物《坟》。2002年葬于山岸会共同公墓。

主要著作：

《中国的教育》东洋经济新报社，1957年

《现代中国的革命认识》御茶水书房，1964年

《毛泽东的哲学》劲草书房，1966年

《毛泽东的思想》劲草书房，1968年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1968年

《新的革命》劲草书房，1969年

- 《毛泽东最高指示》三一书房，1969年
- 《中国的理论与日本的理论》现代评论社，1971年
- 《毛泽东》茜草书房，1972年
- 《为新人类的育儿学笔记》风媒社，1976年
- 《山岸会主义幸福学园》本乡出版社，1978年
- 《阿Q的乌托邦》晶文社，1978年
- 《读鲁迅》晶文社，1979年
- 《别了，公社》现代书林，1980年
- 《历史中的毛泽东》野草社，1982年

译者劉燕子簡歷：



祖籍湖南。1991年赴日留學。大阪市立大學（教育學碩士）關西大學（文學碩士）畢業。現任教于關西學院大學。文學研究學者，中日雙語的寫作者，翻譯者。從研究文革時期的地下文學開始，關注流亡文學、言論自由，文革研究。1999年與同留日同仁創辦中日雙語文學刊物

《藍・BLUE》，譯介中日兩國文學文化思想。2006年文革四十周年之際，《藍・BLUE》專輯介紹。（現休刊中）

中文小著：

- 《一生青春 一生感動》（詩集 春風文藝出版社 1992年）
- 《溫故知心》（詩集 百花文藝出版社 1995年）
- 《你也是神的一支鉛筆》（散文集 春風文藝出版社 2000年）
- 《這條河，流過誰的前生與後世》（文化評論集 2008年 中文產業出版社）

中文譯著：

- 《家永三郎自傳》（合譯 香港商務印書館 2000年），《沒有墓碑的草原》（與父親合

譯 2014 年台灣八旗出版社) 等。

日文研究小著:

《黃翔的詩與詩想》(日本思潮社 2003 年 單著)

《我沒有敵人的思想》(日本藤原書店 2011 年合著)

《流亡者》(日本育鵬社 2012 年 合著)

日文譯著:

《溫故 1942》(日本中國書店 2006 年)

《中國底層訪談錄》(日本集廣舍 2008 年)

《手機》(日本櫻美林大學出版社 2010 年)

《殺劫——西藏文化大革命》(日本集廣舍 2009 年 合譯)

《從天安門事件到 08 憲章》(日本藤原書店 2009 年)

《你的東土, 我的西域》(監修・解說 日本集廣舍 2011 年)

《西藏的秘密》(日本集廣舍 2013 年)

《人的條件——電影與小說的溫故 1942》(日本集廣舍 2015 年)

最近論文: (2015 年—2016 年)

《中國當代文學的潛在力與日本——從《溫故 1942》解讀另一種歷史》靜岡大學亞洲研究中心出版《互感交映的亞洲與日本》收錄 2015 年 2 月)

《現代中國危機與言說動向》(關西學院大學研究年報 2015 年 3 月)

《社會暴力的動因與大屠殺真相——《血的神話》湖南道縣案例》(岩波書店《思想》2016 年元月)

《文化大革命與基督徒——我們是爲了信仰》(靜岡大學亞洲研究中心出版)

《中國文化大革命與國際社會五十年后的省察與展望》收錄 2016 年 2 月

近期中譯成日的文論:

啓之《內蒙文革中的“挖肅”運動——原因、過程及影響》(岩波書店《思想》2016 年元

月號)

唯色《大開殺戒的西藏文革—1968年“六·七大昭寺事件”與1969年尼木、邊霸事件》
(岩波書店《思想》2016年元月號)

《朝日新聞》。《產經新聞》文化欄，《正論》。《中國研究月報》，《圖書新聞》《橢圓》等多家報刊發表文化時評多篇。

序章 毛泽东思想者十戒



世间皆云：日中两国“同文同种”。但日中两国之间、民族之间的巨大差异，世间实属罕见。首先，两国对“同文同种”一词的理解相异。一般日本人，尤其是日本的中国研究家，以为该词意味着“文字相同，且同属于黄色人种”。严密地说“文字相同”本身就有误，然而从日中两国都使用汉字这一大范畴而言，是个善容宽许的错误。翻开《广辞苑》的词条：“文字相同，人种相同，主要指日本与中国之间，谓同文同种”。姑且不论“同种”，“同文”是否意味“文字相同”呢、

1862年，北京开设同文馆。为“近代中国最初的官立新式学校”。（平塚益德《近代支那教育文化史》），这所被冠以“同文”为名的新学校，最初不过仅十余人学生学习英文而已，1863年，改名为京师同文馆，英文之外，设立了法文、俄文两个班，怎么看都是备齐了外语学校的框架（此线出自原书）。甲午战争后，增设东文（日文）班，东文班之前的1866年设立了天文、数学、化学、博物、公法诸科，尽管如此名称还是京师同文馆。问题是“同文”之意，英文、法文、俄文，无论如何思考，与中文都非同一文字，那时日文尚未进入课程。于中国人而言，至少对于当时的中国人而言，“同文”意味着语言文章

相通，而非同一文字。¹

而日本人在中国冠以“同文”的“东亚同文书院”，始于东亚会与同文会合并而成立的东亚同文会，（明治三十一年，1898年11月2日成立），东亚同文书院”首先在南京成立（明治三十三年五月），同年八月迁移至上海，从设立者的趣旨和校史来看，明显不具有“同文”意思的“同文同种”，即共同使用汉字的亲近感。笔者以为该校的名称出自于日本式理解和解释的“同文同种”，而中国人的理解为东亚的日本、朝鲜、中国三民族共通语言的学校，（中国人入学“支那科”）也就是说，所谓“同文”，文字相同，恰恰“不同文意”，语言也不通。

笔者之所以拘泥于“同”字，是因为就在这一字里，凝缩着日中两国民族思维方式的差异性。

中国从两千年前开始就以“大同”之名称呼理想社会，孙文、毛泽东都常常惯以共产主义的语言来改换“大同社会”、“大同世界”。中文和日语的“共产”都只有财产共有之意，作为 Communism 的翻译语言，未免只传达一个单薄贫瘠的意思了，因此孙文、毛泽东都可以简单地将二者概念改换。

那么，何谓“大同”呢？以日本人的语感而言，就是无论什么都为同一世界（暂且假定没有中国古典知识）。尤其是思想方式、生活方式的相同；住在同样的屋子；穿同样的衣服；吃同样的食物；享受同样的娱乐，具备同样的大脑——即今天的日本式的世界。不过，中国人“大同”的思考正好相反。对中国人来说，各个个人变成“同”是难于想象的。个的不同毫无疑问是“同”的大前提。所谓“大同”，是相互具有差异的诸个人，在保持各自差异的条件下实现的完全沟通的世界，大的 Communication 已经实现的世界，即以“异”为前提的“同”（Communication）。

¹ 近代中国“同文”一语，主要用于“语言相同”，举一证相佐：1848年韦廉臣，英文名 Alexander Williamson 在苏格兰成立 Chinese Book and Tract, 其中文名为“同文书会”。该会三年后改名组为广学会，Society For the Difusion of Christian and Generral Knowledge among the Chinese。广学会对康有为的戊戌变法起了重要的舆论作用。此外，美以美会，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North 为 1881 年在九江创设的同文书院（William Nast College），这也为美中相通，在中国设立的基督教传教的学校，学校以英语授课。

仅仅以消灭“异”就能达到“同”的想法是日本人思考的方式。二者究竟谁更接近 Communism 的原意，不言自明。马克思在《德意志的意识形态》中提出“共产主义等于交往方式本身的生产”，在共产主义社会恢复个体的所有，以“个”的实现为目标。“大同”以消灭“不同”（Discommunism）之症结的私有（从共同体的掠夺）而达到“公”，“公”正是自由人的联合体。¹

本来，事物要相通相同的话，首先要确认对方与自己不同而适应，承认对方相异性的基础上才可能开始理解与认知。然而一开始就抱着“同文同种”、相同的人、相同的亚洲人这样的先入观，不知不觉中就会连本人甚至都没有意识到，将自己的思想、冲突、行为方式强加于人。

笔者仿学摩西，制定了一个《日本毛泽东思想者十戒》，希望日本的自称为中国派、毛泽东主义者正而八经地思考一番。

第一戒 莫罔论阶级

毛泽东思想中，大概最重要的概念是阶级。《毛主席语录》第二章《阶级与阶级斗争》一开头就论述人类几千年的文明史就是阶级斗争的历史。众所周知，《毛泽东选集》第一卷的第一篇也以《中国社会各阶层的分析》为题。诚然，以阶级观点看世界，以阶级分析的方法论分析世界，站在无产阶级的阶级立场，为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精髓，毛泽东思想的核心。那么，为什么在日本不能言必称“阶级”呢？

其理由有二。第一，日本人对日本人之间沿用“阶级概念”，会助长日本民族的民族整体无责任感。关于日本民族的民族整体无责任感，笔者在别处已论及。²在此有必要重复说明，日本民族在近代百年历史上一贯为殖民地所有国，比如，冲绳、台湾、朝鲜、满洲

¹ 所谓“同：的原意是多数人的集合体。转而指处多数人等于共同体。现代汉语中”同“与”通”同音不同声。“日语的私”指自己的鼻子ム，共产式共同体的财产，即粮食被个人占有。“公”本是表示公开场所的字，现形的字形正好是“私”敞开的状态，意味着“无私”的状态。

² 《日本的民族主义与亚洲》（《中国的论理与日本的论理》现代评论社所收）

以及其他在所谓“大东亚战争”中的整个占领地。今天的经济也是如此。为在战前一贯推进帝国主义侵略战争的战争犯罪者。而且在战争期间对受害人数最大的中国和朝鲜，至今还未赎罪。对日本民族，如果以划分诸阶级论，那么大部分的人将被免除战争罪责。阶级论首先必须区分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在阶级社会中统治阶级总是少数，因此日本民族的大部分人群，都是被统治阶级——人民。殖民地的占有以及侵略战争的责任，这大部分人群应当负有的战争罪人，就会被轻易免除了。不说百分之百，至少这部分人群的责任比被认定为“统治阶级”的人群要轻得多吧。原因在于所谓被统治阶级，就是“被统治、被压迫、被剥削的阶级”。即受害者，与由于加害者（日本帝国主义·统治阶级）的侵略而饱受其痛苦的亚洲诸民族的人民一样拥有受害的资格。正因为如此，这种想法相当危险。因为这种想法只看质的不同（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而无视或轻视量的不同（日本人的被害者与日本以外亚洲诸民族被害者被害程度的差距）。被害者们和平生活成为战场，数千万男女老少丧失生命，女人被强奸，家被烧掉，财产被掠夺，这种受害，与 GNP “自由世界”成为第二位民族的被害，本来就应当不属于比较的对象。就好比一位月收入 30 万的高薪白领对一位月收入 3 万的工人拍拍肩膀：“嘿，老兄，你和俺都是被剥削的劳动者，咱之间可得好好处！”何况今日世界交通之发达，一国国内的阶级区分几乎毫无意义。像美苏这样的超级大国以及日本似的“大国”民众，尽管他们本人都没有意识到，由于剥削被压抑民族的人民而获得的财富因而生活得滋润。列宁提出的这个世界区分为压抑民族与被压抑民族，比起抽象的一国国内的阶级划分更为重要。

曾经访问过中国的日本人，都从中国人那里领教过帝国主义、军国主义与人民的区别。中国方面在谴责过日本帝国主义、军阀的罪责之后，必定有一番“日本人民不同，我们区分统治者与人民，你们是人民”的论说，接着引用毛主席语录关于日本人民的论述。作为日本人的我们必须铭记，第一，这是对中国人民的阶级教育教材，中国人民自然由衷对日本人全体怀有憎恶感。对自己的亲人被杀害、被强奸、财产被掠夺的中国民众来说，将日本民族的全体看作“东洋鬼”、“日本鬼子”是完全自然的。与此相对，“不，日本人中

也有为反对侵略战争而丧失生命的人，日本人民与我们同样是日本帝国主义的牺牲者，中国人民必须与日本人民团结联合”，这是中国领导者说服的言论。是从社会的方方面面用阶级的观点培育国民、教育国民这个意义上，从社会主义中国安全保障上（具体地说，防止日本再次侵略中国）的政治政策这个意义上，我完全能够理解。问题的症为：这一阶级论的合理的哲学命题，如果应用于日本人，为何会转化为恰恰相反的事物？

第二理由，为解明第一理由的关键。若以一言蔽之，日本是否存在社会科学概念中的“阶级问题”。或者说，中国人今天根据毛泽东思想理解的“阶级”在日本是否存在的问题。

或许我的认识犯了基本错误，如果这样，请诸位予以更正。

我的结论在先，日本只存在日本式的阶级。西欧社会科学概念中的“阶级”、毛泽东思想学说中的“阶级”论，难于适应于日本。

首先我必须说明我所理解的“阶级”概念。

社会科学中的所谓“阶级”，1. 与各阶级中所属的诸个人面前表象什么无关，由客观的、物质利益的利害关系的共同性而结合。2. 民族的规模——最少可以说民族性的规模，意味找不否定国际性规模的阶级存在的人的集合体，3. 马克思主义以近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生产手段的所有关系的不同，即收入方式的不同，将作为私有所有者，作为市民同等的诸个人划分为资本家、地主、劳动者的近代式的诸阶级。4. 列宁在《伟大的创意》中以“以生产手段的所有关系的不同，劳动社会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社会财富的分配方式与数量的不同而被划分的比较大的人的集团”而赋予“阶级”定义。

中国首先缺乏前述第3项的因素。也就是说，中国不曾存在近代意义上的市民，或者说不曾存在作为大量现象出现的近代市民。中国的地主不是资本主义式的地租的获得者，中国的劳动者、资本家都与西欧完全异质。即便如此，比起日本，中国的“阶级”远远具有上述定义的实质。这是由于中国历史确实存在前述第1项与第2项所定义的巨大的利害集团。也就是说，确实存在民族性规模的、物质利益均等的大众集团。

众所周知，古代陈胜、吴广起义以来，中国发生过多起的动摇封建王朝根底的农民起义。从黄巾、赤眉、黄巢、红巾、朱全忠、李自成到清代的白莲教、回民起义、太平天国、捻军、义和团，无论哪次起义，都不局限于一地一域、其规模跨数省、十几省，令统治者心惊胆颤。令人想起毛泽东在《中国革命与中国共产党》中说的：“中国封建社会，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即只有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是历史发展的真正的原动力”。其实质就是这类全国性规模的农民战争。正因为如此，地方的、局部的起义与斗争，就其可能性来说，作为全国阶级斗争的一部分，作为阶级斗争本身的把握成为可能。

那么，日本是怎样的情形呢？日本历史中，中国农民起义式的全民族规模的起义，一次也没有发生过。遍布一县（相当于中国的省）的规模已经很稀奇了，多数仅仅局限于地方割据的诸侯之间、或者一地一域的起义而已。仅有例外的本愿寺门徒的“一向一揆”，¹也只不过发展至数县，也尚未达到中国一省的规模。

为什么呢，罗嗦地说，就是日本不曾存在具有共同利害关系的全国性集团。以社会学术语来说，中国没有地缘共同体，但是日本每个角落，无论在何处，都存在血缘共同体和地缘共同体，尤其是后者的最小单位的部落（又读作“村”Mura，以下同。）形成了封闭的、锁国的共同体，超越部落而形成利害关系，极度困难。血缘有可能超越部落，然而从其本身的构成原理来看，成长为全国性的集团，完全没有可能，并且，血缘共同体比部落（地缘共同体、村庄+以上，更加起着发生防止生产手段的所有关系一类由观念的抽象的利害关系而结成的集团的形成的作用。

刚才笔者用“观念的抽象的”式的划分标准来论述“生产手段的所有关系”，毋庸置疑，指的是在日本。无论哪个部落，外人看来都同样存在富人与穷人，土地的所有者与雇农，土地的多有者与少有者的区分。就是各个血缘共同体的内部，也存在本家富裕，分家贫穷，一部分成员如同家族内部的奴隶一样被奴役。然而，不同部落的穷人能够形成物质

¹ 一向一揆：战国时代以一向宗门徒为核心的农民战争。净土真宗至莲如时代，在农民和国人、名主层中迅速发展，并与惣村相结合形成教团组织。15世纪后半叶，渐与守护大名对立。农民在近畿、东海、北陆各地起义。1488年，加贺国一揆最有名，控制该地达90余年。在织丰政权之时和德川家康统一全国过程中，起义被逐渐镇压。——译者注。

利害关系一致的集团吗？这种可能性可以说完全没有。他们如果离开所属地缘共同体的话，将成为最大的不利者，也就是说，持续从属于所属地缘共同体，他们将成为最大的利益获得者。只要部落还继续存在，超越部落的所谓“生产手段的所有关系”的定义不过是抽象的、观念的概念而已。

这种部落在今天也以旧有的形态继续存在，只要翻开北实（Kidaminoru）氏的著作《日本的部落》（岩波书店出版）等书就很清楚。在此尤为重要的文脉提示是，一眼看上去具有近代风貌的资本主义式的都市企业或企业集团同样可以用部落概念解释。日本企业大体上一企业一劳动工会组合，与此伴随着内部的年功序列型的体系，这是日本企业的特征。而英国，一个企业必须与七、八十劳动工会交涉，即使某个企业中哪怕只有一位锅炉工，他也属于锅炉工劳动工会。这种方式在日本是无法想象的。日本不存在阶级的实体正为周知的事实，这比任何理论都具有证据性。就是说，企业就是部落。劳动者诸个人与其意识形态是什么无关，其所属的企业、企业集团发展，他们只要不被解雇，就能够获得“物质利益”。只要他们属于某一企业，按照年功序列型工资制度，收入就会增加。如果持续工作的年数越长，那么与企业的利害关系就更加结成命运共同体。在日本，一般企业不接受在其他企业工作过很长时间的人。企业的恩惠不仅限于本人，也恩泽其家族（血缘共同体），各种福利设施的利用，家族的补贴金，到内部裙带关系的新人的录用，呈现出“家族全部承包”的状况。比如同样为汽车修理工，丰田公司的工人与日产公司的工人，不仅不会成为阶级的连带者，而且成为敌人。表面上为全国规模的日本工会总评议会，也不过为此类企业工会的集合体，因此，部落式样体制本身的水泥钢筋般凝固作用，不会威胁到体制的动摇。

而中国，不存在日本的部落式的地缘共同体。血缘共同体也与日本根本异质。最少可以说，阻碍全国（全民族的）规模经济利益集团——阻碍形成阶级的共同体，在中国不存在。¹

¹ 关于这一问题，请参照拙文《中国的共同体》（《中国的伦理与日本的伦理》现代评论社）

在西欧、北美，阻碍“阶级”形成的血缘·地缘共同体的崩溃基础上，近代诸阶级成熟。印度等东南亚今日由于种族、地缘，血缘共同体根深蒂固地残存着，因此全国规模的阶级形成极为困难。

归根到底，日本虽有阶级的概念，却无阶级的实体。当然，日本自明治以来，存在被部落驱逐、被企业疏远的所谓“知识人的自由民”、“逃亡奴隶”阶层。不过，这些人仅仅只是自由人，消极的被动的阶层、或者说作为可能形态的阶层，积极的一人一党而已。而且这些人多为独身者、青年人，不过是企业部落的预备军，结婚后在企业工作的年数越长，越成为“平均的日本人”。

如上所述，“阶级”概念如何能够适应呢。如果非要强加于日本的话，日本的“被统治阶级（工人、农民、小市民）”，通过部落、企业与“统治阶级”连成一体，由于这种连体性对于维持民族的无责任制将会在心理上、经济上发生效益。因此，我对日本的毛泽东思想者极其追随者进言，日本不存在“阶级”，首先你们自己要形成“阶级”，必须成为颠覆体制的主体。这句话，不过也只是自己说给自己听吧。

第二戒 莫罔论结党

这是从第一条得出的必然结论。马克思、列宁、毛泽东的教义说，共产党必须是无产阶级的先锋。连阶级都没有，如何能够产生党派呢？如果硬要结党，无疑为冒牌货的党。西欧世界里，党作为劳动者阶级的党产生、发展。马克思认为，西欧近代市民社会中，从必然的倾向劳动者阶级占社会的大多数，（这个必然指的是概率极高的意思）。从中产生出科学的社会主义理论，劳动者阶级掌握这一理论，结集劳动者成为同一阶级的部队，从而引导革命成功。“党”如文字所表示的，为阶级全体的先锋队，不过行走在本大队的劳工阶层前面几步而已，马克思时代，先锋队（或者称呼前卫队）内部的思想不一定要完全统一，事实上，第一国际的成员就包含各种不同的思想者。

列宁修正了马克思主义，以是否掌握科学社会主义，即马克思主义作为党员的基准，确立理论主义的党组织论，由于列宁的理论，使得近代劳工阶级（近代无产阶级）很少，或者说几乎不存在的国家或地域成立党组织，成为可能。其原则是党为无产阶级的先锋。

中国以列宁主义为基础建立了党组织。但是，1927年秋天井冈山根据地建设以后，在毛泽东的领导下，农民和军队（穿着军服的劳工和农民）中，作为先锋队的党的形成和成长更加成熟。¹

在此值得注意的是党、军队的形成遵循了中国的任侠集团（社会、党）的原理。这种传统式的集团的加入不必脱离血缘共同体（家族、宗族），或者说建立在与血缘集团完全异质的结合原理上。这一点，与日本的黑社会集团（Yakuza）等组织完全不同。

日本的情况如何呢。包括日本共产党在内的日本近代政党，都由脱离部落、家——这一日本式共同体的自由人——其中大部分是知识人中间产生。因此，要发展与部落、家共同体有紧密关系的个人入党，是件至难的事。已经入党的党员，在镇压严峻的时刻由于家族的压力出现变节与转向很多。战后，比起部落、家庭，要使得个人脱离企业，是件至难的事。对此具有洞察力的日本“革新政党”，通过企业中具有一定高地位的党员，或者通过党员企业、或者通过企业特别的工会组合，党保障党员的生活，或者全部包干党员生活，以此方式，党本身就企业化，部落化，这种形式已经防止了党成为列宁主义式的意识形态集团。

中根千枝先生提出的理论——日本为纵型构造的社会，日本人只属于某一集团，而且对于所属的集团具有异常强烈的忠诚心，其实日本型的“党”在战后的形态与这一学说有很深厚的关系。党员如同从前的部落民忠实于部落的条规一样忠实于党的纪律，如同部落民多多少少触犯国家的法律一样，党员有必要时也会触犯国家的法律，即使党的政策如猫眼一样瞬息万变，如同从前个人决不会脱离部落或家庭一样，党员也不会脱离该党。无论

¹ 关于马克思、列宁、毛泽东的党组织论的差异，请参照本书第一章以及拙文《日本与中国的共产主义运动》（《中国的伦理与日本的伦理》）

怎么说，关系到“全部的生活”。

因此，在日本，莫罔论结党，理由在此。“革新政党”目前拥有几万、几十万党员，然而决不能蹈其覆辙。有极少数的清醒者，在日本与真正的敌人公开战斗，为此流血甚至献出自己的生命，这类盟约集团不在此戒。

不过，这始终为极少数的职业革命家的集团，如果发展同志，干部党员与一般党员区别开来，就会呈现出日本传统式的部落集团的性质。

这第二条对于毛泽东思想极其追随者的日本人而言，特别难以接受吧。《毛主席语录》第一章就以“共产党”为题，“既要革命，就要有一个革命的党。没有一个革命的党，没有一个按照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理论和革命风格建立起来的革命党，就不可能领导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战胜帝国主义极其走狗。”“一个有纪律的，有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武装的，采取自我批评方法的，联系人民群众的党。一个由这样的党领导的军队。一个由这样的党领导的各革命阶级各革命派别的统一战线，这三件是是我们战胜敌人的主要武器。”“我们应当相信群众，我们应当相信党，这是两条根本的原理，如果怀疑这两条原理，那就什么事情也做不成了”。如果想起这段话，否定党就是叛徒理论，转向理论了吧。不过，毛泽东的话，立足于中国的群众与中国的党的历史基础上。党与群众的关系，群众路线也无法抽象地论述。关于这个问题在第三条中论述。

第三戒 莫罔论相信群众

这条触犯了战后日本所谓“民主主义”的禁忌。然而，若将群众的盲从与毛泽东思想俗流式的理解相结合，日本革命就会陷入不可救药的混乱状态。

世界上不存在抽象的群众。中国的群众、日本的群众、苏联的群众、任何一国的群众的存在都是实实在在的。群众是历史、社会的概念，由被置于历史、社会概念中的状态而形成各自固有的风格。（“风格”一词的概念是中文，党也有自己的风格，《毛泽东语录》

中也常常提到)中国的群众被置于以下几种状态,这里所指的群众意味着“非统治者的民众”。

- (1) 千年以来,尤其是鸦片战争以来,中国的民众没有受到过政府的任何恩惠。饱受自然灾害、外敌的侵略之苦时,政府从来没有保护过他们的生命。
- (2) 中国的民众,自鸦片战争以来就是被压迫的民族,他们从来没有侵略过别国,没有占领过殖民地、经营过殖民地的经验。
- (3) 中国的民众几千年以来参与反封建的斗争,鸦片战争以来,具有长期的、全国性的反帝斗争的经验。

与此相对,日本的民众具有以下特征:

- (1) 部分享有政府或者领主的恩惠。明治政府促进资本主义的发展的本身,从甲午战争到日俄战争到以后的诸战争,到战后,民众的生活不断提高。
- (2) 日本的民众自明治以来,是压迫民族、侵略民族的民众,具有参与殖民地统治、参与侵略战争的经验的人不少。侵华战争中奔赴中国大陆的士兵超过五百万,日本战败时,留在日本本土的朝鲜人达两百万以上。对台湾、朝鲜、满洲七千万以上的中国人、朝鲜人,日本民众无论在殖民地本国或者是殖民地,都具有统治者的经验。在所谓“满洲国”,日本的民众被有生活保障,他们的薪金收入为朝鲜人的一倍、中国人的四倍以上。(细川嘉六《殖民地》)
- (3) 如前所述,日本的民众虽然具有斗争经验,但大部分是局部的、短期的、零散的。
- (4) 朝鲜战争以后,日本民众的物质生活激速而飞跃地提高。

中日两国民众的差异性,以革命党为名的日本诸政党故意无视、并说只要是民众,中国的民众、法国的民众、日本的民众应都是民众。以粗糙的、观念的思想为前提论及党、论及群众路线。在此,我感到存在很大的问题。

本来所谓群众路线,党、群众都不存在先验的正确的理论。从这一基本观点出发,正确的理论为在群众实践的基础上,党总结和概括的结果。那么,论述怎样获得正确的理

论，就形成认识论，论述为获得正确的理论应该开展怎样的实践，形成实践论。二者作为党与群众的社会实践的构造论展开，就形成组织论。这些“论”的基础立在两个根本的原则之上，就是相信党，相信群众。可以说毛泽东思想也立在这两个根本的原则上。毛泽东思想的本身依赖群众的正确实践。如果群众的实践不正确，发生实践错误，比如，帮助统治者、协力侵略战争与殖民地统治，即使党的方面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用整风的方式不断端正革命方向，那么群众的实践的总结就如此简单地成为正确的理论大概是不可能的，毛泽东思想正是如此教义的。在毛泽东思想中，党员必须从群众中选拔。比如党员作家，首先不是深入教员、学生或者小市民的群众中间，而必须深入工人、农民、士兵中间，如果不以正确的实践思想深入群众，并与群众一道实践，那么就不能获得正确的理论。（其实，被批判的胡风，同样主张深入什么样的群众，就会得出什么样的实践问题。）

在中国，劳工的概念极其严密，来自同一理论。比如，中国三百万的小学教员就不是劳工。数千万的事务员（中文叫“职员”）也不是劳工。即使当了干部（公务员），也有工人出身的干部与非工人出身的干部之别，而在日本，劳动法上规定的劳动者都以劳动者待遇，六十万人的“日教组”¹也是“劳动者”，东京大学上至大学教授，下至一般职员、门卫都加入东大一个组织。白领阶层加入工会时，同样意味着劳动者，公务员、商人、研究者、技术员等人，在中国绝对不被承认为“工人同志”的种种职业，在日本都自称为“劳动者”。更有甚者，连学生都自称“我们无产阶级”云云。日本的：“反战劳动者”们的职业，大部分是学生出身，出版社、报社、教员、地方自治体的职员。他们周围的“群众”也不是“工、农、兵”。

在日本，倘若怀有欲实践毛泽东思想的志向，首先必须深入体力劳动者的“工人”中间，或深入反美基地斗争的农民中间。还有，深入六、七十万在日朝鲜人的体力劳动者中间。如果做不到这一点，无疑，其“党”就是冒牌货的党、赝品党。中国共产党的发言之

¹ 日本教职员组合，简称“日教组”。以都道府县为单位的全国教职员工会的联合组织。只要成员是中小学教师。1947年二·一大罢工遭到美国当局的镇压，同年6月成立全国同一的工会组织，后加入总评。为保卫教育工作者的权力，积极开展斗争，在政治上产生过巨大的影响。七十年代是日本社会党左派的有力基础。

所以有分量，就是因为代表了劳动者和贫农的真实声音。日本的新旧左翼的党，说话之所以没有分量，就是因为代表的“群众”的实质存在问题。

第四戒 莫罔论统一战线

毛泽东说，党、统一战线、武装斗争是中国革命的三大法宝。但是，我认为这三条都不能言于日本革命。

统一战线理论在毛泽东思想中占有特别重要的位置。然而，为理解这个问题，首先要思考马克思为何没有提到“统一战线理论”问题。前面触及到马克思关于“党”的思想，并非是意识形态的集团，换言之，“党”为包含各种思想流派。以广义的共产主义为目标的革命家集团，共产党组织——第一国际，用今天的话语来说就是统一战线组织。这一组织，在西欧市民社会中人口占绝大多数的阶级——近代无产阶级中的先锋队为基本前提。因此，没有必要提及“统一战线论”。

与此相对，列宁以后现代的党为单一的意识形态结成，或者说仅仅为意识形态结成的集团。因此，在“先进国”中代表同劳动者阶级的党复数存在，“后进国”中，代表非无产阶级的“革命党”也存在，甚至复数地存在可能性也有，为革命或变革，“先进国”复数的“代表劳动者”的党极其影响下的大众联合成为必要，比如，反法西斯统一战线。“后进国”中，“代表无产阶级的”党与“代表非无产阶级的”诸党派的联合成为必要，比如，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毛泽东思想强调统一战线的根据为，列宁主义的党、革命的诸阶级、及非列宁主义的革命诸党派作为实体的存在。

在日本，如果要谈统一战线，必须以前述实体为前提。换言之，日本由于是“先进国”，人口占大多数的“劳动者阶级”的存在，代表劳动者阶级的列宁主义党的存在，非列宁主义的革命诸党派的存在为前提，构想列宁主义的党与非列宁主义的革命诸党派的统一战线。日本共产党（代代木派、其他左派）。新左翼各派，无论哪派，在统一战线论构

想上完全相同。只不过，各派认自诩自己的党派为真正的列宁主义的党。

然而，我对此前提的本身就持疑问。

“劳动者阶级”究竟是否存在呢？是否就是革命阶级呢？各党派能代表革命阶级吗？或许唱论统一战线的各党派自身最强烈地抱有这一疑问。共产党真的相信社会党是革命党吗？反之，社会党真的相信共产党是革命党吗？新左翼各派之间相互相信他派是革命党吗？回答大概只有一个字：“否”。各派都肯定以为自派以外都是非无产阶级、小资产阶级政党。但即便如此还要论统一战线，并且试图结成统一战线的成功的话，必须相信上面三个前提、称呼现有的群众为“劳动者阶级”，假定这“劳动者阶级”为革命的，必须承认现有的诸党派为革命党。那么，这不是判断革命党标准的中止么？

第五戒 莫罔论武装斗争

关于武装斗争也同样。毛泽东思想中武装斗争与统一战线紧密相关。统一战线在历史上为共同拿起武器战斗者的统一战线。在此也有为前提的诸条件、

(1) 拿起武器战斗对象的敌人——必须明确。武器为杀人的道具？

(2) 中国民间常常拥有武器，群众具有拿起武器与统治者斗争的经验。当然，中国存在地域之差，但是中国革命由于创立武装的群众的根据地而成功。

(3) 中国的统治者主要由于武力而维持统治。地主与佃户之间的关系，由地主的家兵或者同族的武装集团保证了地主统治的基础。地租的收纳若要打倒地主们只有比地主的武装集团更为强大的武装集团。而日本不同，日本的地主与佃户之间主要靠情感方式维持。

日本缺乏以上三个条件。日本的企业、部落、血缘（家族）等组织以不变的方式构成统治机构。地主常常是佃户的本家，或者地主与佃户的关系为师父与徒弟这种家族制的虚拟关系。前述的企业“家族全包制”，在企业中“敌人”不是肉眼看到的某人，而是抽象

的机构、构造。那么，机构、构造不是由武器支撑的，也就不能用武器打倒它。此外，日本自成丰臣秀吉的“刀狩令”¹以来，禁止民间持有武器。群众中一把手枪都没有。此外，除冲绳以外，没有受到过外国人的侵略，没有与外国侵略者战争经历。（这里所指的外国侵略者——肉眼可以看得到的敌人，正是应当杀掉的敌人）。换言之，除了战争从军经验者的士兵以外，日本的群众没有武装斗争的敬仰，武装斗争也有其法则，而日本人连基本法则都不懂。即使如此状况，也从未影响过日本人的生存和生活。

在这种状况下如何谈及日本的武装斗争呢。敌人模糊成制度、机构。而且人们都害怕成为别人手中武器的对象——当作敌人而被杀掉。机动队、右翼暴力团、何况军队拥有超强大的武器，以他们为敌，未免太可怕。于是，新左翼各派只好在内部以身边的小宗派集团相互为武装斗争之敌，无疑，“内讧杀人”成为日本倡导武装斗争论说集团的必然产物。这决非偶发事件。也不仅仅所指所有的新左翼集团。日本从最大的武装集团政府（军队、机动队）到左翼右翼的诸宗派，到黑社会集团，被武器所伤害的正是手无寸铁的群众。

在中国，敌方的士兵死亡一人，或者自己阵营的群众死亡一人，与革命息息相关，对于敌我双方的力量对比有一定影响。而在日本，“内讧杀人”不用说，战后，就是被权力机关杀害，对于革命几乎没有什么影响。尤其是被左翼右翼集团杀死不过为“犬死”，可是说非常凄惨，谁也不会给予死者赔偿。在日本，拥有杀人的武器，不说全部是反革命者，最少被说成是非革命者，

毛泽东思想者们，打开《毛泽东选集》，应当扪心自问：

谁是我们的敌人？

拿起武器是否能够打倒这样的敌人？

第六戒 莫罔论敌我矛盾、人民内部矛盾

¹ 禁止武士以外的阶层持有武器，中世日本农民可以拥有武器，丰臣秀吉祥（1536——1598）大致完成统一日本以后，为防止农民的武装反抗，为彻底实行兵农分离，1588年颁布《刀狩令》，以铸造佛像为名，全国规模没收民间铁器，禁止私藏武器。——译者注。

这条与“武装斗争”相关联，尤其重要。

中文将“敌”写成“敌人”，那么，“敌”必定是“人”。若与敌方产生矛盾，必定将敌人消灭。当然，这不仅意味着从肉体上消灭敌人，也包括从思想上改造敌人。但是，这里指的是人民掌握政权的场合。人民没有掌握政权的时候，通常敌人成为应被消灭的对象。因此，如果在日本使用敌我矛盾这一概念的话，就必将发生极度的恐慌与混乱。一旦认定为“敌我矛盾”，消灭或者伤害这一对象就成为理所当然的道理。

而日本做不到这一点，归根到底必须改变概念的内容。然而，为了保存原意，如果不动杀刀，就会没有概念的原则，于是，只好权且顺便先定一个可以为所欲为的对象，设定“敌人”，宣言他是“敌我矛盾”。谣言蜚语、毫无证据的诽谤、背后下黑手、设陷阱、找茬儿、施加死刑。总而言之，为所欲为而无中生有制造“例外者”，这一概念会被利用。

另外一方面，“人民内部矛盾”的概念与之相应地堕落、变质，将一群人认定为可以相互合谋、勾结，妥协的对象时滥用。更为有效的使用方法是，以“这是人民内部矛盾，不能那样粗暴地对待”，从而抑制尖锐的批评，或者以“解决人民矛盾”为借口，“求大同，存小异”。中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众多的造反派小集团小宗派相互纠纷，解决这些不和的小集团的办法就是“求大同、存小异”。“小异”必须保留。而在日本，论及“人民内部矛盾”，就认定对方的“小异”，采取强硬的手段达到“统一与团结”，若提出相反的观点，就被威胁为“统一与团结的破坏者”，划为“敌人”，若还不接受劝告，就会被单方面认定为“敌我矛盾”。日本共产党将新左翼统统认定为“敌人”，正是基于“敌我矛盾、人民内部矛盾”概念的日本式的使用。此外，从日本共产党中分离出来的诸派别，比日本共产党，有过而无不及，更加滥用这一概念，以“敌我矛盾”之名制造出更多的悲剧。

第七戒 莫罔论实践论

这是以上六条总结出来的必然归结。既然抱疑于既成的党派，既成的的群众，旧有模式的行动方式，仍然选择必须实践毛泽东思想的话。奉劝诸位，首先要思考，首先要学习。（不包含《实践论》中关于“实践”的调查研究。）

第八戒 莫罔论国际大联合

为什么呢？由于日本人没有以国际主义为前提的民族主体。由于个人的民族无责任感。日本只有对于民族无责任的散乱的个人，与个人肩负民族责任的他民族的人民，如何团结与联合呢？

第九戒 莫罔论获得中国的资金支援

这是日本人的最低的义务。据坊间传闻，日本共产党每年从中国获得三亿——六亿的资金援助。其中当然包括通过合法的贸易获得的利益以及日共党员领导的企业的捐款。又传闻 1966 年以后，该资金流用到反日共诸团体和党派中。这可以说是双重耻辱。第一，压迫、剥削民族从被压迫、被剥削民族获得资金。第二，日本的革命运动由于他国的援助，而使得日本民族增加新的债务，从而延缓了日本革命的进程。

毛泽东领导的中国革命，连从共产国际那里都没有获得过直接的物质援助。而且中国是被压迫人民的国度。日本的自称为中国派、毛派的革命者从中国获取资金，包括自称为革命党员们经营的“友好商社”获得特别的关照。这可以说是对毛泽东思想最大的背叛行为。

这里指的“资金援助”，包括中国方面的招待观光旅行。文革以前访问中国的代表团所有成员甚至零用钱都领取过。通过旅行社，日本人实际支付的旅行费用只有花费的一半或者三分之一。不过是变相的招待旅行。笔者认为日本群众哪怕多一个人访问中国，用自己的眼睛观察中国不失为一件好事。但是，就是这种场合，必须清醒地意识到这是一种招

待观光旅行。

第十戒 为恢复中日邦交运动出力

日本的自称毛泽东思想者们必须将恢复中日邦交摆在首位。这一运动存在两条战线。第一条战线，在日本的统治阶层钉入一个楔子，孤立试图阻止中日邦交恢复的势力，强制高层转换对中政策。在这条战线上，必须给予以他们高评价：社会党、公明党为主的运动、自民党中的反主流派、垄断资本家内部以及资本家内部的中国派们的努力。

第二条战线，日本人每一个人，包括笔者自己的积极行动。正确理解中国，认识日本的历史罪恶，形成肩负日本民族责任的主体。在此，有中日友好运动固有的领域，保卫在日亚洲人人权的领域，持续地参加这些运动正是这一战线重要的实践。这些运动中，组织善意的日本人访问中国，促进中国人访问日本，普及中文，提高中国研究的水平，将日本的科学研究系统的介绍给中国等等，必须有组织地进行。在这两条战线斗争的过程中，打破民族无责任的体制，即入管体制，形成民族责任主体，这个主体才有可能将日本革命问题化。

最后，我要就为何要树立前述“十戒”，这“十戒”于笔者本人有何意义，必须向读者有个交代。

毛泽东思想产生在中国。而且在与日本人、日本文化对决中形成。毛泽东思想是虽为总结五四以来中国人民的反帝反封建斗争的中形成的，但是三十年的新民族主义革命斗争中，其主敌是日本帝国主义。五四是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群众运动，1931年——1945年中日战争十五年。毛泽东思想是以日本帝国主义为主敌而自我形成的中国思想。

从我们的立场看来，与日本帝国主义以及支撑日帝思想相对立的反面，日本人全体的对立物，正是毛泽东思想。就是说，以毛泽东思想为参照，我们才通过自己的眼睛看到我们否定的本质、丑恶的姿态。进一步逆而言之，毛泽东思想由于在日本的适用，即以日本

为镜，其特殊的本质就一清二楚了。

这“十戒”是由毛泽东思想而否定日本，又由日本而否定毛泽东思想，二者相互渗透、相互扬弃的尝试。

摩西的“十戒”与绝对者对峙，与绝对者不断紧张的关系中制定的。我的“十戒”，也试图制造我自己与毛泽东思想之间不断紧张的关系。

对于日本人，也同样不能将毛泽东“人神”化。毛泽东思想的“自身的他者”的日本，由于毛泽东思想而被否定，日本的“自身的他者”的毛泽东思想，由于日本而被否定时，日本才能摆脱民族无责任的本质而成为一个有责任的民族，毛泽东思想更才能加全球化。

笔者有一个梦想。由于日本人成为毛泽东思想者，毛泽东思想因而在当代更为具有普遍性。这时，毛泽东思想不止成为一国的宗教，而成为人类共有的思想，不只成为中国的意识形态，而成为一门科学，不止成为民族保种的机制，而成为人类存续的机制，成为“大同”原理。¹

毛泽东的根本志向是天下为公的大同世界的实现。他的无产阶级专政也好，打倒封建制、帝国主义、走资派也好，都是他全部的手段和任务。他将他的先行者的马克思、列宁教义直接变形为普通群众也能理解和掌握的理论，他甚至等不及那些特殊的祭司的解释者们的解释，比如党“理论家”、党的官僚们的解释。

由此，我们每个人才能直接倾听《毛主席语录》、《毛泽东选集》。

我们每个人必须成为独立的个人的毛泽东思想教会。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与毛泽东思想——其继承与发展

序 论

¹ 中国对于毛泽东思想的理解，出于自身的历史文本，作为毛泽东思想的意义不过具有临时性而已。与笔者在此论述的临时性同格。因此，二者都不可能具有“普遍性”。但是毛泽东思想在如笔者的“十戒”，与中国不同的文本中，其意义转移，也由于不断积累，会强化在一般意义上的性质。这就是笔者指的“更具有普遍性的”。

本论主要归纳为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与毛泽东思想之间的继承与发展的的问题。首先我论述问题提起的视点，或者说我从怎样的视点开始研究这个问题的。

我将马克思、恩格斯、毛泽东这些被称为在马克思主义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杰出的理论家和革命家们的伟大之处分成三个类型来研究。

第一，他们提出了过去的一般群众或专家，甚至包括学者们在内谁也没有怀疑的问题，换言之，所有的人们拘泥于同时代的思想意识形态的限制，没有感到任何不可思议的问题，而他们抱有强烈的疑问，他们提出了应该解决的问题的症结。这不就是作为问题提起者的伟大之处吗？换言之，也是作为哲学家的伟大之处。

第二，他们对问题的科学的解答。我以为这是作为科学工作者、专家的伟大之处。马克思的《资本论》和列宁的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布尔什维克党建设的理论、1917年以后的社会主义革命与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等，其伟大之处正在于他们对这些理论，对于提出的问题给予了科学的解释。

第三，与前述理论性问题相区别，他们将那些解答运用在实际当中，解决现实问题，这就是实践的伟大之处，作为实践的现实生活者的伟大。不过，由于实践尚未理论化，在今天的论述中姑且不谈。也就是说，今天我们只谈他们提出了怎样的新问题，又怎样地解释这些问题的。

从马克思主义伟大的创始者——马克思到当代首屈一指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的毛泽东，其思想的继承关系意义上，指的是马克思和恩格斯虽然提出了问题，但是由于马克思、恩格斯自身的种种制约都未能回答自己的设问，或者未能来得及回答自身的设问。对此，后来的列宁和毛泽东如何给予了解答。而且，列宁和毛泽东不仅仅单纯地继承，而是有所创造，有所发展，其意义是马克思没有提出的问题，或者说马克思生活的时代尚未成为问题的问题，在马克思死后，随着社会的发展，他们提出了认为需要重新提出的问题，或者对其他人提出的问题给予了科学的解答。

今天，承认马克思主义但不承认列宁主义，或者承认马克思主义和列宁主义但却在那

里攻击毛泽东思想的人不乏存在。这些人根本不理解列宁或毛泽东提出的新问题，唯以古典的马克思主义误认为唯一的问题。就是说，现代想成为哲学家、科学家、实际的革命运动家们，必须研究列宁如何不断提出新问题，如何解答马克思都没有解答的问题，如何在实践中行动的。

列宁在怎样的意义上成为马克思的继承者，又在怎样的意义上成为创新者，进而，毛泽东又在怎样的意义上继承和创新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我以为需要认真思考。在此，笔者首先做一个大胆的推测。

这是一个假设：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想法，在什么时期、以什么方式在毛泽东的头脑里形成的呢？

我首先将这个出发点假定为毛泽东个人的“理论学习”。那么，身兼党的主席和国家主席的时期的毛泽东是极为困难的。于是，毛泽东决心摆脱一下日常事物工作。1958年1月，中共中央颁布了《工作方法六十条》，在最后的第六十条中，毛泽东主动提出不再担任下届国家主席的问题。关于这点，过去许多的日本中国问题评论家都认为毛泽东的从国家主席的位置退下来是由于大跃进的失败，但是，在大跃进政策和人民公社政策提出以前，大概是1957年冬，毛泽东就主动提出过不再当国家主席的问题，这是有据可查的。那么，毛泽东为何要从国家主席的位置上退任下来呢？笔者以为那就是毛泽东希望腾出一定的时间进行理论学习。那么，他为什么需要理论学习呢？

中国的领导人一直到1957年左右都以苏联作为社会主义建设的模式，然而，在实践的过程中他们发现仅靠学习苏联尚无法解决种种实际问题。

例如，毛泽东在1957年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的最后一段中写道：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得到的剩余资金，不可以全部用在中央的投资上，应该留给地方一部分资金，通过农业建设和其他方面的建设，为地方经济的多样性和机械化服务。

1970年3月的《经济》刊物上刊登了署名格雷（Jack Gray）的《毛泽东的经济思想》，这篇文章指出，中国当时已经明确意识到不能将苏联模式囫囵吞枣，中国必须走自己独特

的道路。

毛泽东的著名的农业基础论，也同样提到这个问题。此时的毛泽东头脑里已抱有很多这样的疑问，所以曾一度想充分利用的时间从根本上进行理论学习，而且想对现实的中国作一番调查研究。在这种条件下，做些理论上的探索，这是一个重要的设想。当时毛泽东的学习的重点一定放在列宁 1918 年以后的著作。为什么呢，1918 年以前的列宁的著作根本未曾提到在现实的无产阶级专政之下，实行怎样的政治、如何进行经济建设这类问题。到 1918 年以后，列宁在领导实际的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自己不断提出新的问题并解决了这些问题，。因此毛泽东认为有必要再一次重新学习这些理论。也就是说，毛泽东为了领会如何指导 1958、1959 年以后的中国革命这个问题，想彻底重新学习 1918 年以后列宁的著作来解决许多问题。

在此有必要作一点解释。笔者以 1918 年为界，将列宁的著作线截然分作前后两个部分。其依据主要是列宁在考虑过渡时期的长短，也就是说，无产阶级专政的期间到底能持续多久这一点上的认识有差距。列宁在十月革命前，以十九世纪马克思主义为基础，依然信守一国的无产阶级革命成功，必然引起邻国的资本主义诸国的无产阶级革命，世界革命会在短时间内取得成功这一教义。这种思考有些戏剧性。当然，马克思所谓的一国无产阶级革命和“世界”革命都是指的西欧，即西欧范围内的近代市民社会中近代无产阶级已充分形成的“世界”，但俄国除外。但列宁不同意俄国被排除在外的理论，认为可以在俄国发动无产阶级革命（当然这是在进入二十世纪之后客观条件的不同因素的基础上），他对一国的无产阶级革命立刻会引起起先进诸国的无产阶级革命这一教义毫不抱疑怀疑态度，对此，当时俄国的革命家，诸如托洛茨基、季诺维也夫等在认识上取得了一致性。但他认为这里的问题是：或者无产阶级专政时期非常短，世界革命迅速到来，于是进入共产主义的第一阶段时期，毋庸置疑，这一时期国家形式已经灭亡；另一种情况就是由于世界革命失败、俄国工农政府也被打倒。二者比居其一，但是不管怎样，一国的无产阶级专政时期，即“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都会极为短促。

如果认为无产阶级专政时期如此短暂，当然也就没有必要再去设想短促的过渡时期的独自的政治制度与经济制度。《国家与革命》说：无产阶级专政国家自成立之日起就开始消亡。听起来好像无政府主义者似的语言，这并不奇怪。到1919年，列宁打算今后再研究这个问题，但后来没有。他不知道无产阶级专政时期还要持续几十年，但是他明白当前的“世界革命”没有成功的希望，在新的革命高潮到来之前，无论如何也要维持一国无产阶级专政权力。于是，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会的报告、《伟大的创意》以及《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政治与经济》应运而生。这都是1919年的事。这一年，还有一件值得注目的事情，就是共产国际的成立。从这一时期起，列宁遇到了与马克思不同的问题，笔者以为，毛泽东一定想认真学习研究新的列宁主义。

接着说毛泽东想对中国的实际情况的调查研究问题。我认为毛泽东此时已经受到很大制约。这是指什么呢？毛泽东曾在1960年接见日本文学者代表团时说：“假如不是年轻。又穷又无名的话，就搞不成革命”。如果认为这是深入群众中搞实际调查的人讲的话，就会同意这种看法。换言之，当时毛泽东已经不年轻了，而且地位非常高，像三十年代的毛泽东本人具体深入群众中搞调查研究已不可能了。因此，毛泽东当时所能做的是只有阅读广大基层党组织呈送上来的许多报告与地方的党机关报。这些经过选择和整理的信息都只不过是“间接经验”。他用什么样的观点来分析这些材料呢？可以这样认为：一个是从以往的中国革命的实践中总结出来的理论来分析；另一个是以同样的比重或者超过这一比重，用列宁在十月革命以后的理论来分析。

那么，毛泽东从列宁理论中学到了什么呢？我以为其一是在的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时期存在的阶级斗争观点。在毛泽东不担任国家主席进行自由的调查研究的时间里，他社会主义社会中存在阶级斗争这一观点阅读和研究大量的基层报告，并与列宁的理论彻底的对照。

众所周知，莱文写的的《列宁最后的斗争》（日译本由岩波书店出版）一书，该书精彩地再现1922年列宁患病之后到1924年1月逝世期间的政治斗争，为一本令人思考的读

物。该书的基本史料来源为列宁的秘书。直到1959年，列宁的秘书才将从未公开过的记录展示在全世界人面前，这份记录告诉人们，列宁在最后的生涯面临着哪些问题，又想以什么样的方式去解决它。我猜想，这本书肯定立即被翻译成汉语，毫无疑问，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人一定立即阅读了。这是因为中国有一个制度，兄弟党的重要文献都要毫无遗漏地立即翻译成汉语，让党员干部轮流传阅。从这本记录中可以知道，列宁在最后的岁月里，非常重视接班人的问题。认为由谁来担任接班人，问题关系到社会主义政权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存亡的重大问题。笔者认为，毛泽东意识到接班人问题非常重要的理由，不仅仅是因为苏联变成了修正主义，或许直接受到了这本书的启发。该文献第二个问题是对外贸易，第三个问题是党内民主化，第四个问题是民族问题。

《列宁最后的斗争》中提到的第二个问题是对外贸易问题，第三个问题是党内民主问题，第四个问题是民族问题。这至关重要的问题为四个问题，无论哪一个，对后来的中国政治进程以及毛泽东思想的发展都具有重要的意义。也就是说，发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主观原因，就是毛泽东从列宁最后的斗争经验学到的。这是笔者的一个推测。因此，通过透彻地研究列宁1918年以后的著作，可以正确评价毛泽东思想。就是说，可以看出毛泽东从列宁那里学到了什么，又在哪些方面创造地发展了列宁理论。

二、马克思主义与列宁主义

下面，我想谈一下马克思主义与列宁主义有什么不同。首先，必须注意到马克思、恩格斯所处的时代与列宁所处的时代，即时代背景的迥然不同。如果排除这个要素单纯地从思想内容上进行比较研究，难以取得多大的成果。

以这个问题为线索，首先介绍一下E·H卡在《俄罗斯革命的考察》中就列宁主义下的定义：“所谓列宁主义，不是根据俄国特殊情况下产生的，它不是受客观的、冷酷的诸经济规律的支配时代，而是为实现所期待的诸目的，有意识地指挥经济的、社会的诸过程的时代的马克思主义”。单看定义的字面，非常费解。例如，关于“经济规律”，列宁如

何思考的？“阶级”、“无产阶级专政”、“理论与实践”又是如何思考的？也就是说，“帝国主义”不仅为列宁主义中独有的概念，尽管马克思、恩格斯与列宁使用的是同一个概念，但是内容完全相异。E·H·卡似乎想在定义中指出其根本点。

例如：，“意识形态”这一概念，在马克思看来，被置于与科学的对立面，如当初在日本被译为“虚伪意识”那样，它不能正确地反映存在，是一种错误的反映。没有认识到追求现实中每个人具体利益的行动结果的总和而表现的经济“规律”，每个人是无法科学人士的，换言之，无科学的意识，于是对自己所处的社会便会产生错误的意识，这种错误的意识就是意识形态。因此，当说“德意志意识形态”时，严格地讲指“德意志式的虚伪意识”。意识形态这一概念，在马克思看来，只是意味着非科学的意识。对于这个问题，到了列宁主义时代就不同了。倘若原封不动地引用引用E·H·卡的话，可以看出他作了十分有趣的说明：“马克思相信新人从新社会中自然产生的。与此相反，列宁的理解是为了创造新社会，需要造就新人。如果认识到这种必要性，那么意识形态这个词的含义也就发生了变化。于列宁而言，意识形态早已非必然的虚伪的意识。其性质的变化由其内容变化而变化。所谓革命的意识形态乃至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是党极其领导人如何灌输工人大众的头脑。现在苏联的哲学词典中依然给意识形态这样定义：有的是对现实的正确反映，有的是虚幻的反映，有时是科学的反映”。现在中国或者说毛泽东思想中使用的“思想”、“意识形态”这些词语，毋庸直言，是根据列宁主义的解释。这大概是上述E·H·卡给列宁主义所下的定义中所反映的新时代的概念变化吧。

关于“阶级”一词概念也同样。对于马克思主义来说，“阶级”是指按照生产手段的共同关系而结成的经济的社会的集团。这并非是什么法律上的存在，也不是制度。当某一群体被看作同一阶级时，其共同的行动指的是什么呢？应该是指在追求自身利益的个人的无数自发的行动中形成的无意识的产物，这便成了共同的行动。这种阶级观，与其说是马克思个人的思想，莫如说是十九世纪整个欧洲世界共同的观念，因此在那个时期，一般来说认为它是一种自由放任主义概念的调和物。在马克思看来，无产阶级这一概念也是从资

产阶级这一概念中类推出来的。就是说，所谓资产家阶级，就是每个人总是有意或无意识地拼命追求自己的利益，在这里，价值规律和利润率平均化的规律必然起到支配作用。在同样的意义上，马克思认为无产阶级也首先是由于在愈加无法忍受的各种经济条件——绝对贫穷化的条件下，工人为了维护自身的利益而采取一致集团行动所形成的集团。而且可以这样认为，全世界无产者自发地团结起来，这种共同行动必然带来资本家的垮台与无产阶级专政。可以说，这里恐怕没有有意识的行动推翻资产阶级社会的计划。马克思在《神圣家族》中这样写道：

“问题不在于目前某个无产者或者甚至整个无产阶级把什么看作自己的目的，问题在于究竟什么是无产阶级，无产阶级由于其本身的存在必然在历史上有些什么作为。”

经过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实现来共产主义，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是一个科学的经济规律。笔者认为这就是马克思的规律观和阶级观。而所谓列宁主义，是取代盲目的经济规律，优先开展有目的有意识的政治活动，这是列宁时代的马克思主义。因此，由于列宁指导的十月革命胜利，其意义在于，它向全世界证明和推广——新时代的马克思主义，即有目的有意识的政治活动，优先于盲目的经济规律。诚然，十月革命的模式之一是巴黎公社，但巴黎公社并非有目的有计划的革命。况且，巴黎公社以前的资产阶级革命都并非有目的有计划的革命。与之相比，可以说十月革命是有目的进行的、而且是第一个取得胜利的革命。

如果问这次俄国革命带来怎样的结果，这就是俄国引起了生产力的显著提高和工业化以及计划性。因而，现在的人们认为，所谓社会主义好像是提高生产力、实现工业化，而且必定伴随计划经济。但是，如果到十九世纪的马克思主义原理中寻求这三要素的话，那么令人意外的是这三要素非常淡薄。原因在于马克思主义产生的西欧，工业化和提高生产力早在无产阶级革命以前就已经完成了。在经济上，计划性这个概念完全不存在。为了更加明确这一问题，我们来探讨一下列宁是如何思考计划性问题的。列宁在 1918 年这样写道：“在政治上，俄国最先实现了社会主义；在经济上，社会主义最先出现在第一次世界

大战中的德国”。这里指的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德国首次出现了计划经济。也就是说，计划性经济概念的先进性，具有二十世纪的性质。换言之，如果经济规律可以受人们的有意识有目的的共同行动左右的话，就没有规律的价值。马克思意识到了经济规律，而在列宁时代，认识到计划经济。即依靠人为的有目的有意识的行动去指导经济，这显然是与十九世纪的马克思主义教义非常不同的新见解。

以上的分歧点，在关于党的理论方面也可以清楚地看出。众所周知，马克思主义当中，例如在国际性的工人政党组织——的第一国际中，既有欧文主义者，也有拉萨尔主义者，还有蒲鲁东主义者，还有许多无政府主义者。第一国际存在的整个期间为多种主义者的集合体。这其中有大学教授参加，又有占有相当数量财产的所谓知识阶层参加。而且没有后来列宁创建布尔什维克党那样不允许异派的严格纪律。一块大岩石般的铁的组织纪律，在马克思主义中并不存在。如果从现实来看，可以说马克思组织的党与列宁组织的布尔什维克党，二者建立在完全不同的原则之上。众所周知，列宁组织的布尔什维克党具有铁的组织纪律，决不容许异派存在的政党、是由马克思主义武装思想的集合体、是无产阶级的先锋队。列宁在《一步前进两步后退》中说：“决不包括大学教授、中学生”。从此可以看出，这是由上述受盲目的经规律则支配成对比的、自觉的政治活动优位的列宁的马克思主义吧。列宁在《怎么办？》一中指出：“无产阶级的自发斗争。如果没有坚强的革命家来组织领导，便不能成为无产阶级真正的‘阶级斗争’”。显然，这种想法肯定在马克思的意料之外。如前所述，马克思在《神圣家族》中强调：“什么是无产阶级。无产阶级由于其本身的存在必然在历史上有些什么作为”。对此，列宁说没有党的领导，就不会有真正的阶级斗争。

综上所述，可以这样说。马克思主义为先进的思想，它是十九世纪时代背景中卓越的、唯一的革命理论；而列宁主义是人类有意识性活动优先于经济规律时代的马克思主义。列宁是否全面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呢，笔者不以为然。又如关于理论与实践的关系问题。列宁在实践上有所发展，但在理论上仍然停留在十九世纪马克思主义阶段。

关于这一点，宇野弘藏先生著有《资本论的经济学》一书。该书最后第三章以《理论与实践》为题，宇野理论认为，从经济学来看，理论与实践毫无关系。他指出马克思在写《资本论》时，既不是工人，也没有进行资本家式的实践。只是关在书斋里闭门读书。马克思参加社会主义运动的实践，并非对他的科学的理论作出了贡献，只不过是对于当时的古典经济学家那种千篇一律的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下解放出来有好处。要创建科学的理论，只能按照科学的程序和方法，无需参加变革现实的社会实践。这就是宇野理论。而列宁的理论与实践的关系，尚未确立有今天毛泽东的在《实践论》中确立的理论。列宁在《哲学笔记》，特别是《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中，只不过在谈到理论的验证过程时才使用“实践”这个词。不过重复了恩格斯早已在《反杜林论》中提出的问题而已，即理论的正确与否需要通过实践来检验。提出革命理论只能源于实践这个问题的是毛泽东。

关于毛泽东的实践论，容我后述。笔者以为从多方面来看，列宁哲学并没有十分超越马克思主义、其理由或许与马克思哲学中最具有丰富内容的《德意志意识形态》在列宁死后五年才初次公开有关。

以上说明的是列宁主义被认为是二十世纪的马克思主义的理由。以下笔者介绍一下就作为与毛泽东思想有关的一个桥梁——关于阶级的新概念：

正如上面提及马克思时所讲到的那样，马克思主义认为阶级仅仅与生产手段有关，而且阶级斗争也被限定在生产手段的所有者与非所有者的关系之间。但列宁并不认同。1920年西伯利亚远东共和国尚存在——因苏维埃联盟建立于1922年，那之前列宁在1920年的《莫斯科工人·红军代表苏维埃会议上的演说》中说：“现在，西伯利亚的农民群众已经同我们联合起来了。西伯利亚的农民们手中握有余粮，但他们被资本主义所腐蚀，不能放弃旧时的自由买卖，认为自由买卖余粮是自己的神圣权利，他们在这点上是被孟什维克和社会革命党人弄糊涂了。……他们不考虑这种所谓公民平等意味着对挨饿者的剥削，要知道，农民手中握有余粮而又不愿把余粮给挨饿的人，是实现资本主义关系的原则。他们这些人受了几百年的剥削，今天第一次当家，就要趁着被破坏的工业拿不出东西换粮食的机会，利用自己的余粮把工人变为奴隶。”

在此非常明确的说明，吃饱肚子的农民与饿着肚子甚至连抵押的工业品都无法生产的工人之间是一种剥削关系，而且这种农民所谓的公民平等，旨在建立资本主义式的各种关系的基础。与此类似的语言，在1918年以后的列宁的著作中随处可见。在1919年的《伟大的创举》中，列宁重新给阶级下了定义，说在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工人和农民、城市与农村这三大差别没有完全消灭期间，仍然存在着阶级，存在着阶级斗争。这种说法不是十九世纪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作为阶级的定义。列宁是这样下的：“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一定的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不同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

这三点当中，只有第一点继承了马克思主义，其余附加的两点为马克思主义的变形——是列宁的功绩吗？需要加一个问号。

因此，在对无产阶级文化革命进行研究和在学习过程中，被以毛为首的中国的共产主义者们正在深入学习的是被改造成适应二十世纪现实的马克思主义。即毛泽东思想直接继承的不是十九世纪的马克思主义，而是1918年以后的列宁主义。

三 列宁主义与毛泽东思想

以下要谈一谈列宁主义与毛泽东思想。首先要研究毛泽东思想在哪些方面继承了列宁主义呢？笔者以为除了关于农民问题上有所不同之外，毛泽东思想全面地继承了列宁主义。比如：按照新定义，阶级和阶级斗争在中国存在这一观点无疑毛泽东从列宁那里原本照搬。1960年以后中国发行的《毛泽东著作选读》中，（日语版本为《毛泽东著作选》），关于阶级的定义、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类的定义从“注释”来看，阶级的定义就是原样照搬了列宁的《伟大的创举》中的定义。

毋庸而言，使用新定义的利点在于：据此证明作为阶级压迫机构的无产阶级专政权力需要长期存在下去。如果像十九世纪那样，单纯从与生产手段之间的关系上给阶级下定义的话，那么，革命后的俄罗斯工农新政府剥夺了所有资本家的生产手段之后，阶级和阶级斗争至少在城市就消失了。这样，就会像《国家与革命》一书中所讲的那样，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确实自确立的那天起就已经消亡。然而，根据阶级的新定义，只要还存在三大差别，阶级和阶级斗争就会继续存在，野就是说，阶级社会仍将长期存在下去，因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理应当作首要任务。无产阶级专政的长期性，被看作是合理的。

按照旧定义，只有“世界”同时爆发革命，才能立即进入无阶级社会，所谓“一国社会主义”理论——这种情况下的“社会主义”，指的为无阶级社会的第一阶段，前提是阶级和阶级斗争在一国内已经消灭——这是不能成立的。与此相反，根据新定义，进入无阶级社会需要几十年或上百年，（这期间为“过渡时期”，国家政权的性质是无产阶级专政），这在一国内是可能实现的，因此必须不断地继续革命。

这里需要补充说明，斯大林对这个新定义只是继承了一半，创造了一国社会主义理论，但是没有继承另一半，认为“过渡时期”很短。正因为如此，苏联提出至少在国内没有必要进行无产阶级专政了，苏联变成全民国家了。

在党的建设方面，毛泽东思想也全面地继承了列宁主义。在列宁主义中，规定党接受马克思主义，不只是喋喋不休地发表高谈阔论的评论家集团。始终必须作为决不允许分裂的坚强的无产阶级先锋队来建设。毛泽东从列宁那里把这些全部都继承下来了。但重要的一点是：依据这种党的建设理论在实际中创建的中国共产党，与俄国的共产党相比较，稍有不同。这将在后面提及。主要与实践方面的不同，在理论上则全面接受了列宁主义。

关于帝国主义论问题。列宁在1916年的《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中，就帝国主义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前夜展开了理论，毛泽东全部接受列宁主义教义。看一下中国发行的《列宁语录》（这是按六个问题分类的小册子），只要翻阅其中的《关于帝国主义是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前夜》或者《关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的建议》就会一目

了然，毛泽东关于帝国主义的见解，基本上照搬了列宁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如何克服官僚主义官僚制等问题，也是1918年以后倾注列宁心血关注的问题，毛泽东都原封不动地照搬了。

再一个就是军队问题。列宁在1917年以前，设想要拥有国民卫兵替换常备军，也就是说以运用民兵，彻底废除常备军，但1918年1月发出创建红军的命令以来，他便支持用无产阶级精神教育的常备军和全民皆兵的民兵同时存在的两条路线制度，毛泽东思想也基本继承了这种想法。

然而，毛泽东思想中也有没有继承列宁的部分。

首先，列宁主义在有效的时代——这个时代到何时为止，争论甚多——与毛泽东思想作为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最高峰被广泛承认的现代，有着根本性的区别。区别的要点在于精英——优秀知识人相对于群众如何成长的问题。因而，从领导方面和从马克思主义的立场来看，作为重点的理论问题是不得提出尊重群众、或者群众才是主人公、是革命的主体这种观点。于是，不是可以说这个时代是日常生活革命化、革命的日常具有现实性的时代吗？从此可以看出列宁主义与毛泽东思想的在很多方面的迥异。

关于列宁的党是优秀知识人的党这一问题，也许与一般的看法不同。E·H·卡等人都反复强调这一点。笔者在别的意义上对此持肯定的态度，证据就是斯大林的《论列宁主义的基础》与《论辩证的唯物主义与历史的唯物主义》，这两篇论文都概要了列宁的某个侧面，非常本质性的侧面，这是列宁主义的内容。然而斯大林却是从十九世纪的马克思主义的原理的某些观点中抽出这些思想，整理归纳。斯大林在《苏联联盟的社会主义经济诸问题》中这样写道：“历史科学的首要任务是研究和揭示生产的规律，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发展的规律，社会经济发展的规律。这就是说，无产阶级党要想成为真正的党，首先应当掌握生产发展规律的知识、社会经济发展规律的知识。”如果这样解释规律的话，那么能够掌握规律的，自然只有专家、知识人，只有他们领导，整个社会就成为专家治国的社会。

这里非常清楚地说明，作为无产阶级政党的党员，首先必须是懂得生产规律的优秀知

识人。苏联共产党就是忠实地执行了列宁、斯大林的教义。因此到了赫鲁晓夫时代，党员的大半都是大学毕业生，在大学里成绩优秀的学生被劝入党。这并非背离了斯大林的教导，而是斯大林的党是由优秀的知识人组成的观点的实践。中国共产党也强调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武装、强调要掌握客观“规律”，但是毛泽东思想中所说的“规律”，任何一个人民群众，未必是优秀的知识人，以正确的实践都可以获得。这个问题在后面还要谈到。

但是，中国共产党，尤其是井冈山时期建立的红军中的党，制定了与此不同的入党规章。毛泽东在古田会议决议《中国共产党红军第四军第九次代表大会决议案》中提出了以下新的入党条件：“第一，政治观念没有错误，包括阶级觉悟。第二，忠实。第三，有牺牲精神，能积极工作。第四，没有发洋财的观念。第五，不吸鸦片、不赌博。

从这些规定中可以看出，只要日常生活中踏踏实实，普通群众谁都可以入党。如果说列宁与斯大林创建了“理论主义式”的党，那么毛泽东就是以日常生活的革命化了的人为中心建党。可以说这里有决定性的差别。

后来毛泽东将这样建党的哲学基础归纳到《实践论》中。许多学者指出，作为毛泽东思想的哲学特点，是精神优位于物质的哲学。是上层建筑优位于经济基础，或者说生产关系优位于生产力的哲学。这实际上是前面提到的人为的指导优位于经济规律的思想潮流，这是二十世纪中普遍的、特有的时代特色。《矛盾论》中说：“生产关系、理论、上层建筑这些方面，在一定条件之下，又转过来表现其为主要的决定的作用。”从某种意义上说，这表现了二十世纪的时代精神。只凭这一点还不能说是毛泽东的独创，不过，他却提出了几点在列宁哲学中全然没有提出过的问题。

第一，是在对矛盾的理解上。毛泽东思想常常把矛盾分为主要的方面和非主要的方面，或者多数矛盾存在时——这在马克思主义那里，从一开始就有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分。这恐怕是毛泽东思想出现之前为曾有过的想法和概念吧。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在十九世纪的马克思主义中，脱离人的意识独立存在的经济方面的各种活动是决定性的因素。通常，这个方面是主要的，另一方面属于上层建筑的各种活动是次要的。而且，在各种经济活动

的本身，也不分上下顺序。例如，恩格斯的意志的平行四边形理论等典型地表现出的那样，完全是作为力学运动而掌握的。而且，即使是一个事物，作为说明矛盾的例子，列宁也举出了作用和反作用。恩格斯在最初也举过这种例子，但是未能把作用和反作用区分为主要和次要，认为这种力应该是均等的。即使是恩格斯提出的平行四边形的理论，也是带括号的“科学”，这是十九世纪的说明。而主要和次要两方面的相互转化理论，成为二十世纪的理论，说得再清楚一些，是包括爱因斯坦以后的物理学。包括相对论的、与经济活动决定论相对的、更重视合乎目的的意图之间关系的非决定论哲学。

那么，为什么列宁没有充分意识到的、标志现代特征的哲学，在毛泽东思想中却产生了呢？笔者以为，十九世纪马克思主义的实践概念，是无意识中合乎规律的实践，而且，尽管他本人都没有意识到，但他提出的规律在实践中得到了进一步的检验。马克思所做的，是探索所谓现实的人们生活过程是什么？它是怎样发展的？这就是历史唯物主义。遗憾的是，从哲学的意义上说，列宁只是涉及到理论范围。但是毛泽东所做的是什么呢？他研究了各种各样的意识怎样从那种生活过程中产生，具体地说，是正确地指导怎样产生的问题。就是说，在十九世纪也好，在二十世纪也好，从理论上讲，实践始终都是前提条件。即“科学”的对象，而非主体。如果这里有二十亿人，那么二十亿人的实践就是前提条件，作为科学工作者的马克思的任务，自然就是分析作为前提条件的人的具体的实践，并从前提条件的运动中寻找规律。

毛泽东所要做的，正是列宁或斯大林未能做的事，即怎样改变实践才能产生正确的理论和正确的指导这类问题。不是把实践作为前提条件，而是想通过改变实践来创造规律。绝非带括号的“规律”。这才是问题之所在。所以，正如笔者在《毛泽东的思想》一书中写道的那样。《实践论》不是讲“思维与存在的关系”。过去的哲学全都如此，恩格斯也是如此。应该说，毛泽东的哲学是实践一元论的哲学。毛泽东第一次把实践分为“低级实践”和“高级实践”，而且把从低级实践向高级实践发展当作问题来研究，这是毛泽东以前是没有人持这种认识论的。恩格斯极其继承人列宁的哲学中，实践实际上被看作是存在

的同义词。但是毛泽东把实践本身分为正确的实践和不正确的实践——这种区分在毛泽东以前是无意义的——而且，在此基础上又提出了如何才能把肤浅的实践、不正确的实践转化成深刻的实践、高级的实践或正确的实践问题。换言之，它是把有意识的行动带入无意识之中，通过把无意识进行的实践意识化，实现主观能动性而面对实践进行强制性指导的理论。正是毛泽东的《实践论》，为列宁创造的新时代的马克思主义提供了理论依据。如果借用宇野先生的话，那么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发现的经济规律，除了他读书和分析研究之外，无论他选择怎样的变革社会的实践，都是科学以外的问题，都是不相干的。而在毛泽东的《实践论》中，实践不是前提条件，必须对它进行选择，换言之，与其选择书本从而得到间接经验，莫如选择生产活动和革命活动——实际变革现实世界的直接经验；与其选择脑力劳动，莫如选择体力劳动。进而要选择实践的方式，即非主观的、宗派的、教条主义的实践方式，而应当选择反主观主义的、反宗派主义的、诚实谦虚的、建立在群众路线基础上的作风，只有这样才能产生正确的理论和正确的指导。所以，毛泽东或毛泽东思想所主张的，正如指导战争的例子《实践论》中所表现的。或者在完成工作任务的例子《实践论》中所表现出的那样，是通过确立正确的工作方法找到的能够利用的规例。虽然同样使用“规律”一词，但马克思所指的“规律”和宇野先生理解的“规律”以及毛泽东所说的规律全然不同。与马克思所指的“资本主义发展规律”等不同。的确，马克思指的“规律”，既不能应用，也不能利用，只有通过科学研究才能发现它。与之相反，毛泽东思想中的规律，只有不断地进行正确的实践，无论是谁，就是说，科学工作者和不是优秀知识人的普通群众也都可以发现它。在这里，意思内含完全变了。

那么，为什么毛泽东要采取这种提问的方法呢？我以为这主要与中国的现实息息相关。就是说，在二十实际的世界大环境中，以中国这个经济落后的国家看问题，必然得出世界的阶级——近代无产阶级几乎不存在的结论。如果把实践看成存在，看成前提条件的话，那么中国革命只能无限期地延续，在这个问题上，斯大林也好，托洛茨基也好，都是一致的——他们认为中国革命还很遥远。但在毛泽东看来，实践也可以变革，它不是前提条件，

因而理论也能为实践服务。也就是说，需要可以产生理论。若不然，每天都有因饥饿死去的中国人民就永远得不到解放，只有等待资本主义世界先进国家的革命成功。换言之，十九世界的马克思主义，由于发展到毛泽东思想，才真正成为非资本主义社会、非西欧社会的革命理论。因此，用一句非常简单的话来说，就是把实践看作是可变的，把规律看成是可用的，进而把实践分为正确的实践和不正确的实践，或者分为肤浅的实践和深刻的实践。毛泽东思想带给哲学方面的根本变化，是列宁也未能提出的变化，这就是说，毛泽东把马克思主义传播给了第三世界。在毛泽东的著作中，屡屡出现“坏事可以变成好事”这样的论点。他站在《实践论》和《矛盾论》的高度，在他的诸多的理论著作中，经常提出诸如“可以变不幸为有幸”这类通过区分实践、通过有意识的行动来变革现实社会的能动性理论。在他的系列文章里，毛泽东首次提出变革现实世界的能动性哲学。

最后谈一下毛泽东思想与列宁主义的根本区别。这主要反映在对农民的看法上。回顾前述的列宁在1920年的理论，当时列宁置身于城市，置身于工人阶级当中，以城市工人阶级的眼光来观察农民。列宁在文章中写道，农村中的“饱食者”不正是剥削我们的家伙吗？你们农民应该把粮食分给我们这些“挨饿者”。

与之相反，毛泽东思想作为完全以农民和农业为主的马克思主义，发生了决定性的变化。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这句口号的重点是以农业为主。提出工业学大庆，就是要在大庆建设工业基地的同时，对养育十万人人口的周围农村加强建设，工人阶级要在农忙季节参加农业劳动。

我曾经五次访问中国，深切地感到无论何时中国都在严格的控制农村人口流向城市，而且“有计划”地大规模地“下放”学生和城市居民。在毛泽东看来，在总体上，城市居民——包括工人阶级在内，都是农民的剥削者。毛泽东绝对不想增加剥削者，要不断增加生产者，而且是不断增加农业的生产者。为了减轻农民的劳动，促使农民的生活富裕起来，工业必须为农业服务，工人阶级必须为农民服务——这正是毛泽东式的马克思主义的核心。因此，毛泽东思想在广大的第三世界与马克思主义之间架起了一座桥梁。而且，毛泽东是

站在第三世界占人口的绝对优势的农民的前头，为人类开辟了走向幸福天堂的道路。

虽然还可以从许多方面可以谈，但我以为以上就是毛泽东思想在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创造的功绩。综上所述，毛泽东思想就是这样的马克思主义：列宁提出了马克思未曾提出的问题，而毛泽东提出了列宁未曾提出的问题，并重新提出了列宁提错了的问题，同时继承了列宁已经解决的、至今依然有效的问题，又在实践中解决列宁开始解决但尚未彻底解决的问题。用图解法来说明，就是放纵时代的西欧的马克思主义——优秀知识人与意识优先时代的都市文明诸国的列宁主义——发展到农民为“群众”的绝大多数的第三世界的毛泽东思想。

第四章 毛泽东思想集团和毛主席之死

毛主席去世后，人们的兴趣性急地集中到毛泽东个人方面，而无视其思想的继承体的全貌。这个继承体长期以来的活动和规模，以及如何随情况的变化而发生的思想机能的变化。

本章把毛泽东思想与其继承者结合起来探讨其性质，并且将毛泽东思想与公元前五——三世纪的墨家集团相比较，提供一个研究视角，关于毛主席的逝世，我暂且仅以此视点来论述。

一、毛泽东思想集体和其性格

毛泽东思想这一词语形成于1945年。这个问题将在后面论述。实质上，其思想的继承体是毛主席（当时被称为毛委员）1927年秋收起义的部队进入井冈山，为中国革命创建红色根据地时期形成的。其社会基础，除了一部分工人，大部分是贫苦农民、手工业者、游民（士兵）。最初七百人的这个集体，吸收井冈山的土著部队，由于吸收第二年五月南昌起义的三万部队而成为包括女人、孩子、老人等家属的战斗生活集体。（南昌起义是1927年年关起义，把参加的多数民众带入进来）。在以后的二十年间，不断吸收国民党军队、

地方军阀军队。再就是由于根据地的扩大而队伍扩大。尽管集体人数增加，但构成成员的基本性质没有变化。这个集体里没有都市生活者和有钱人。二十年间通过不断的战斗，必须不断解决生活——生产和消费问题的集体。

在这个集体内部毛泽东思想究竟是如何活用、如何机能化的呢，调查这个问题有点难，为获得与此问题较为接近的“像”，我想从这个集体内部毛主席的威信究竟有多高这个观点来观察。

最初进入井冈山的部队大约为七百人。当时井冈山地区的人口大约有两千人。这一时期，毛委员与湖南省委党委书记杜修经发生对立，1928年8月杜修经被打败后。毛委员终于竖立了威信。从此以后，当年5月成立的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政治委员就是毛）中，毛泽东的威信具有不可动摇的位置。

1931年，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政府成立，毛泽东被推选为主席。这里显示了根据地中毛的威信已经确立。但党内他领导的中央政治局内并非如此，1934年，他被剥夺了军队的指挥权。这不过是职务的剥夺，士兵群众对共产国际派遣的指挥官感到不安，毛主席——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信赖依然很高。

由于反国民党第五次围剿的失败，红军开始长征，但由于这次失败，毛泽东却一举确立了威信。1935年的遵义会议上，毛泽东掌握全军的指挥权。长征中战士们的家属不断加入红军。

以根据地的民众和军队为基础，抗日战争时期党内确立了毛泽东的威信。1942年的整风运动中孤立了政敌王明一派，并驱逐王明到苏联，1945年中国共产党第七次代表大会上，毛主席与朱德一起获得全体代表的投票而成为中央委员会首席主席，从那以后一直到逝世，毛主席的威信不变。在这一时点“毛泽东思想”产生并扎根下来。当时中国共产党党员人数为120万人、八路军和新四军为130万人，解放区人口为9500万人。

那么，我们将上面这个时期作为毛泽东思想集体第一期，第二期为全国统一之后。从1927年——1949年的二十年间毛泽东思想集体的行动来看，我们可以看出一个人的指挥里

集中的威信。毛主席逝世之际，中共中央委员会等四机关告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书中，“战胜了陈独秀、瞿秋白、李立三、罗章龙、王明、张国涛、高岗、饶漱石、彭德怀的机会主义路线，通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战胜了刘少奇、林彪、邓小平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列举的人名都是与毛泽东在这个集体里争夺威信的人。

按日本人的一般感觉上来看，这种“权力斗争”似乎是一种很忌讳的事情，因为日本人不熟悉“战斗集体”这一理论。对几十年天天在一起战斗的集体内部的来说，命令是绝对的。唯一的。就是说，一个人不站出来指挥的话，就会陷入困境。这个人他若不是具有战争经验的人、或不是战争的高手，同样会陷入困境。不管怎样，打一回败仗，就是丢失身家性命、

凝聚毛泽东思想的著作里，这一时期绝大多数都是“军事”理论。《矛盾论》、《实践论》也是战士的教材。毛泽东是集体战斗取得卓越胜利的领导，是集体战斗经验的概要者，是理论家。毛泽东思想就是，战斗的集体而集体形成的思想。只考察毛泽东个人是无法解明的。

1964年3月，毛泽东在听取报告时，听到全国在掀起毛泽东著作学习热时说：“《毛泽东选集》是我个人的吗？这是鲜血写成的著作。苏维埃地区的战斗非常激烈，由于王明的错误路线，不得不进行二万五千里长征。毛泽东选集中这一点，都是群众教给我们的，付出流血牺牲代价的”。（《毛泽东思想万岁》下卷页106、三一书房）

事实上如此。毛泽东延安时代的勤卫兵翟作军在《等待毛主席》中这记载到《论持久战》写作时的毛泽东：“主席接到这本书，微笑着，很快就命令将书送到刘少奇、陈云、康生、张闻天等中央领导那里，请他们提出意见以便修正。”

我于1964年在北京的军事革命博物馆看到了包括《论持久战》在内的毛泽东著作的草稿、校正稿，都留有朱德、周恩来等人加注。（附有注记）毛泽东思想正是集体的合作而形成的。

在此整理一下毛泽东思想集体的性质，与同时代其他集体相比具有什么样的特色呢？

(1)是武装的战斗的集体。这是与同时代中国以外的国家的思想集团、宗教集团相比，最明显的一个特征。第一次世界大战与第二次世界大战之间，拥有武装的共产党只有苏联与中国。中国有力的思想集体全部武装化。外国的、已经体系化的思想，在中国要去寻找武装的代理人的话，都是无能为力的。美国的民主主义找蒋介石、日本的大亚细亚主义找汪精卫、苏联的马克思主义（斯大林主义）找王明，通过各自的代理人来组织，都失败了。

(2)生活的集体。关于这个问题已经论述到。中国的其他武装集团都只是战争集团。他们的生活手段都有别的办法，例如国家财政的捻出。而毛的集体正好与之相反。我在井冈山访问的时候，看到了他们的的农场、兵器工厂、食品加工厂、行业工会商店、织布工厂、被服工厂等。在延安看到了毛泽东耕作过的一块田。今天中国人民解放军从事生产，所有的师团拥有工厂，像新疆建设兵团一样，还有以农业建设为任务的部队，就是基于这样的历史。

(3)采取的供给制。供给制就是与薪俸制相对的。就是说，这个集体里，从毛泽东到士兵，所有的军队干部和行政干部，无论是谁，必要的物质都是实物供给。毛泽东对这个问题有强烈的意识，1967年9月，他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说：“搞供给制，过共产主义生活是马克思主义作风，与资产阶级对立。我看还是农村作风、游击习气好。二十二年的战争都打胜了，为什么建设共产主义就不行了呢？为什么要搞工资制？这是向资产阶级让步，是借农村作风和游击习气贬低我们。结果发展了个人主义，讲说服不要压服也忘了。是不是干部带头恢复供给制？”

要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例如争地位、争级别、要加班费、智力劳动者工资高、体力劳动者工资少等，都是资产阶级的思想残余。「各取所值」是法律规定的，也是资产阶级的东西。将来坐汽车要不要等级？不一定要有专车。对老年人、体弱者可以照顾一下，其余就不分等级了。我们的党是连续打了二十多年仗的党，长期实行供给制，从几万人增加到几百万人。一直到解放初期，大体上是过平均主义的生活。工作都很努力，打仗都很勇敢，完全不是靠什么物质刺激，而是革命精神鼓舞。”新岛淳良编《毛泽东最高指示》

P191——192 三一书房)

这里毛泽东个人的公社志向（人民公社等），要看作是这个集体长期以来实行的制度。

（4）一种教育——宣传队。由于这个集体的构成成员很少是都市生活者，很少是读书人，这个集体从当初一开始就热心于内部教育。整风运动虽然是更加政治性很高的形态，但其前提是教育全体士兵识字的文化教育运动。红军当初担任对外宣传的是宣抚班。为了调整这样的活动，这个集体中分化出教材制作专门部。换言之，从一开始，这个战斗集体就分化出从事战斗的部门、对战士进行思想教育和担任对外宣传的部门，思考和创造集体理论和政策的部门，即所谓军队为第一部门、党为第二部门、党中央为第三部门，毛主席属于第三部门。

以上，我们研究的是全国统一前的第一时期毛泽东思想集体的诸特征。在看第二期如何变化之前，第一期的毛泽东集体在某种意义上，酷似古代中国战斗集团。这就是先秦的墨家集团。

二、墨家集团极其命运

以下关于墨家集团的论述，主要依据畏友高田淳先生的《墨子》（明德出版社）与渡边卓先生的《墨子》（东京大学中国哲学研究所编辑《中国德思想》上卷所收）

墨家的墨意思是使用的绳墨。这个集团的领袖被称为巨子（墨子），“巨”（矩）意味着以手为规矩的形式，栋梁之意。墨家集团为木工、石匠、铁匠以及其家族，墨翟为这个集体初代巨子的名字。

战国初期，手工业工人的地位在农民之下，直属于王公，属于世袭的家业，他们为要求改善待遇常常发动反乱。墨家集团的社会基础属于此类手工业者，不包括读书人（孔子等）。

墨翟作为能工巧匠属于专业的技术工作者，出生于小国（有宋国和鲁国之说），对大国的横行霸道很气愤，自负于坚守“为义”，形成原始的墨家思想。

所谓战国时代，就是相互以武力抗争对立，损害人民的利益，邑制国家割据的时代。

那个时代的课题，就是谁统一分裂的中国，建立和平的、民生安定的中国。与毛泽东思想集体所处的状况相似。

墨子认为世间动乱的根源在于各人、各民族、各国的“自利”，主张“兼爱”。与儒家对抗，主张人伦关系的双方义务性——例如：君子、夫子、夫妇之间。其结果是强有力地支持卑贱者、弱者

与“兼爱”并列的是原始墨家的口号“非攻”。这就是非难大国倚仗之强势侵略小国为宗旨的绝对和平主义。这一点，与毛泽东思想的批评超国家的霸权主义相似。他不仅单只非难侵略，对当时成为风潮的以自利为侵略根源的、侵略正当化的社会舆论业发出警告。这是其思想特色。拒绝一切自利的思想这一点来自于原始儒教（孔子）。

初代巨子的墨子死后的大约两个世纪的战国时代，作为最有力的思想集团而存活下来的墨家集团，顺应时代的变化，其思想逐渐体系化。墨家集团作为集团受雇于邑国国家，担负起筑城、兵器制造、防御战斗等防卫。当时的防卫战争为包括保护城内男女老少的全面战争，与红色根据地的防卫战争、抗日战争相似。必须考虑到筑城时的粮食、水的确保和分配，向上的士气、具备忠诚心的团结。今天流传下来的七十余卷《墨子》的大部分都是论述守城的方法，这里反映了墨家的行动。这里与毛主席的著作中大部分为军事理论相称。

从史料留下的墨子的语录来看，他们一旦接受使命，明知要失败的小国防御战，他们以其顽强的意志，直到最后坚守承诺，直到全城覆没的地步。

这样的战斗集团必定有强有力的统治，到末端的基层组织中必定有遵守纪律、激励奋行的机制。事实上，墨家集团中，对于巨子的绝对忠诚的背后是具有宗教性质的，正因为如此，才有完美的、他们的得以为骄傲的纪律性。在《庄子》的《天下篇》里，说墨子“以巨子为圣人，皆愿为之尸。冀得为其后世，至今不绝。”“尸”就是神像，有圣人巨子的灵魂，并与巨子一体化，为巨子之死也是为后世，这里显示了绝对的权威的鬼神崇拜思想。

墨子以其十大口号构成其思想体系。即“兼爱”、“非攻”、“非乐”、“节葬”、

“节用”、“尚贤”、“非命”、“明鬼”、“天志”、“尚同”、“非儒”。

“兼爱”主张儒家的、君子——统治阶级的血缘主义变为相互扶助的集团的共同体的伦理。墨子并不是否定人伦，而主张君臣、父子、夫妇双向互爱的世界。从“兼爱”的立场出发，引导出具体的政策。

一部分特权阶层（王公大人）厚葬久丧、沉湎于音乐，为此而浪费民力，

只会造成“亏夺民衣食之财”的“饥”“寒”“劳”三患，（《非乐》、《节葬》），在此批评儒家的礼乐说。

为政者华美其衣食住，就会削弱民力，因此应当节约。如果这样的话，人口就可以增长一倍。（《节用》）

中央官吏录用之时。“举义不避亲疏”、“举义不避远近”，不依门阀、阶级的贵贱而录取贤人。（《尚贤》）

以上作为支撑其具体政策的世界观，墨家集团主张天志、明鬼说，用非命说批评儒家的意识形态。

儒家倡导以贫富、众寡、治乱、寿夭各自由其宿命而决定，为要求人们维持现状的学说。墨家的非命说，虽然也讲宿命，但宿命论在事实、文献、人民的感情（百姓耳目的实）这么具体的三个表现上有何具体的政策的效果，是如何出现的，倡导“三表说”。可以说墨家从手工阶级、被统治者的阶级对立立场为出发点，与《实践论》、《矛盾论》的机能相似。

但在现实中，富贵者荣，“义”未施。墨家说的“义”如能实现的话，肉眼看不见的东西（神秘的），只有设定在无现象世界里才能行大义。墨家尊天帝鬼神，并侍奉它。并伴随向天帝鬼神奉献饮食的行为。在祭礼之日，集团共同体“共食”，自觉于氏族的一体化，以天帝鬼神的实在与信赏必罚为证据。所谓天志，就是鬼神的赏罚，天网恢恢监视人事。违背天意，就会遭到天罚，顺服天意，就会得到奖赏。这里的天志，如同基督教新教中的上帝，作为绝对的神从天降落。不是从下至上，而必定是上级矫正下级，下级必须与

上级保持绝对的一致。所谓“尚同”就是下级对上级的服从，“尚”就是“上”的同化、一体化。这里的“天志”就是“兼爱”、“非攻”，憎恨“死”、“贫”、“乱”，期望“生”、“富”、“治”，以此，墨家的世界观完全体系化（毛泽东神秘化的意向在其诗词中可以看到，请参照本书的第五章）

据《墨子》的《耕柱篇》，墨家内部的分工为“从事”、“说书”、“谈辩”三部门，三者不可分割并相互结合，目的皆为墨家之“义”。就是说，以守城、战斗、制造等“从事”部门为核心和基础，其首脑机关为“说书”部门，以成员教育和墨家对外宣传为“谈辩”部门的三者。《庄子》的《天下篇》中说墨家门徒“诵墨经”，谈辩部门常常进行墨家内部教育和制作对外宣传的教义书。这一点与毛泽东思想集体日日咏诵毛泽东著作酷似。

那么，这个战斗集团最后怎样了呢？在战国列强的争斗中，墨家集团的一小部分跟随小国灭亡的同时而消灭。跟随强国的被强国的体制吸收思想变质。宋墨、齐墨、代墨、秦墨等名称，就是各自依恃国的名字而得，依恃秦国得“秦墨”带有明显得法家色彩。郭沫若指墨家设计奖励告密制度、实行连坐法得惩罚制，（《中国古代的思想家们》，岩波书店），就是依据秦墨着手的《墨子》的《号令篇》。

六国城邑被攻破，秦统一中国后，作为防守集团的墨家失去了存在的理由，作为边境长城修建的使役，墨家的存在不再作为思想集团的存在，而作为技术集团存在。作为秦汉帝国的统一思想，最重要的已经不是曾与强有力的巨子一起，顺服天志鬼神之意而行动的墨家思想，而是被明文化的法律统治的合理的法家、与尊重血缘宗教祭祀的儒家思想，这两种思想为有效的统治手段。高田淳这样解释：“从尚同、天志篇中可见后期墨家的统一思想，与法家实质上已看不见很大的区别，其中被也许被同化了，荀子在《天论篇》中非难“儒子见齐不见畸”。无视秩序阶级等差的墨家批评，在秦汉以后王朝体制中不复存在，已经成为决定性理由。

从“秦汉以后的王朝体制”一词置换为“全国统一后的中国”来看，今天的毛泽东思想集体为什么将法家地位提高，这个秘密已经很清楚。

三、毛泽东思想集体的思想和毛泽东思想

墨家集团里巨子是必要的。如果说墨子是墨家第一代巨子（钜子），那么，禽滑厘、孟胜、许犯、田襄子等巨子就是第二代、第三代巨子，成为巨子，并不是其继承为血缘的世袭关系，而是根据“尚贤”的原则。高田淳先生这样叙述第二代巨子禽滑厘：“禽滑厘事墨子三年，手足胼胝，面目黧黑，役身给使，不敢问欲。子墨子其哀之，乃管酒块脯，寄于大山，昧菘坐之，以樵禽子。禽子再拜而叹。子墨子曰：‘亦何欲乎？’禽子再拜再拜曰：‘敢问守道？’……”

我读到这里，会情不自禁地联想到林彪。林对毛的态度，实际上确实如此么？或者完全不同么？但媒体报道的林彪正是是恭恭敬敬地向毛泽东“敢问守道”的小学生姿势。1969年我访问中国时，林彪在中国共产党第九次代表大会上被正式指名为毛泽东的接班人，此时，通过中国所有的宣传机构宣传的林彪像就如这个禽滑厘的形像。林彪这时在全国开展“三忠于运动”，起誓无限忠于毛泽东和毛泽东思想，忠于党中央。《毛主席语录》就是林彪编辑颁发给全军的。1966年——1969年中国空前的毛泽东崇拜运动就是林彪掀起的。这时不得不令人回想起墨子与禽滑厘。

在第一时期，毛泽东思想集体还未把毛泽东作为唯一的最高的权威，在文化大革命中才首先把毛泽东指示名副其实地作为“最高指示”。然而，毛泽东崇拜是由于接班人制造并掀起的这一问题，该如何评价呢？

如前所述，最初提出“毛泽东思想”并制造毛泽东崇拜为流行的是公认的接班人刘少奇，尽管刘少奇砸批判斯大林之后停止了一会儿，在此，我认为必须超越毛、刘、林的三者的相关意识来考虑。

实际上，接班人的指名与提高威信，毛泽东是非常积极态度的。他在1966年10月说：“为什么分作一线、二线呢？（指名二线之长为刘少奇——译者注）第一，出于国家安全的考虑，第二，学习苏联的教训，马林科夫（Georgi Malenkov）没有成熟，斯大林死前妄图掌握权力，一开会就给斯大林敬酒，尽搞阿谀奉承，我死前本想树立接班人的威信，结

果事与愿违”。（《毛泽东最高指示》三一书房）

毛泽东指名刘少奇为接班人，想树立他的威信，但，失败了。可是毛泽东并没有吸取教训，又指名林彪为接班人，这时中央委员中没有一个站出来反对。其结果又是事与愿违。为什么毛泽东和党中央如此执着于“接班人”和“威信”呢？我以为这里二千五百前墨家集团的亡灵还活着。

毛泽东深知新中国是成千上万革命战士的鲜血奠成的。正是由于指挥者与战士之间的深厚的情谊、热切信赖、一体感——共同体的“共食”——一个大锅灶的饭，这种信念支撑着激烈的战斗。指挥者高度的威信绝对是必要的。这是在早晚的战场上生死与共的集体——存在的必要条件。

深知中国历史的毛泽东更加洞察道，中国历代的农民革命成功与否，领导者成为皇帝，一旦接班人选择血缘关系的话，就会在这一时点丧失其革命性，其王朝就会成为人民的敌人。血缘至上的儒家，与崇尚兼爱、拒绝自利、尚贤的墨家的对立点就在此处，毛泽东将有可能成为接班人的家族中同姓的男性（弟弟、儿子、亲人）都让其遭受可怜的命运——这里笔者不谈。

他决不将同姓的亲戚指名为接班人，是由于继承了从中国打倒皇帝——树立真正的“民国”辛亥革命以来的最初的意志，指名非同姓的贤者为接班人，关系到革命的成功与否。

（指名华国锋为接班人，是出于为了排除侄儿毛远新的打算。这个问题必须从毛泽东根源的思想来思考。毛泽东逝世后，香港报道的毛泽东遗书里有“江青的事，由中央政治局常委决定”一项，直到他逝世前，他都没有把权力让给身边的亲人）。

笔者在此反复要强调的是，这次“结果又事与愿违”。这是因为毛泽东思想集体与第一时期已经发生了质的变化。

1) 1945年以后第二时期的毛泽东思想集体，已经不再是一个战斗的集体，朝鲜战争在国外进行的，国内没有战争。

2) 已经不再是少数人的集体，而变成了人类历史上空前的大集体——人口从五亿到发

展到十亿，文革后的党员人数达二千八百万。

但，全国统一后和平的中国却出现了二千五百年前墨家集团的诸现象。一位“巨子”被置于山颠，与《墨经》可类比的《毛主席语录》每日每夜地被咏诵，每个人都争当毛主席的好学生。即“尚同”；人事关系上也不依靠血缘，即“尚贤”。为大搞基本建设，大力提倡“增产节约”运动，高官者、为政者都不允许奢侈的生活，即“节用”、“节葬”，且大力批判孔子。即“非儒”。他们把旧中国数千年来的旧秩序、贫富贵贱的等级差别彻底推翻过来，进行“革命”。即：“非命”，这样看来，今天的毛泽东思想集体如天下统一成功的“墨家集团”。

不过，二者的类似，到此为止。为什么呢？墨家集团与毛泽东思想集体的世界观不同。墨家集团以看不见的鬼神作为绝对上位的崇拜，对于天志怀有敬畏心，但毛泽东思想里不但毫无对鬼神、对天志的敬畏，反而以“人定胜天”为口号。墨家集团对于巨子的崇拜，是对天志的体现者的个人崇拜，但在毛泽东思想里，是将“巨子”置于世界观中的位置而崇拜，就是说，集团的世界观中，死者的世界——鬼神存在世界——完全没有被置于应有的位置。以往，死者的世界一直被人们无视，但是今天我们要想一想为什么墨家集团把鬼神和天志置于必要的位置呢？这是因为，在现实中看得见的世界——只有生者的世界，没有“为义”，人民有“饥”、“寒”、“辛苦的劳动”三患，赏罚过于不合理，鬼神和天“为义”，依据“义”的原则实行赏罚，这一信仰成为支撑日日战斗、辛苦劳动的基础。

但是，毛泽东思想受到二十世纪滔滔洪水般的科学信仰、启蒙主义的洗礼，不行鬼神和天志，还披上了马克思主义的外套。两千年来，“义”的观念就是强烈要求公正的赏罚。原本为战斗集体的毛泽东思想具有实行“义”的现实力量。正义，不是在来世，而必须在地上实现，这是可能的？根据什么呢？根据“法”。

不靠鬼神和天志，而依靠自己的双手实行赏罚。这个集体的理论是，只要在世界观上贯彻“法”，并以武力来保障“法”的实行，“巨子”的存在已不必要。狂热地提高和提倡法家的传统，每天在报纸上连续鼓吹“儒法斗争史”，总是荀子、韩非子，这是第二期

毛泽东思想集体理论的必然。

毛泽东思想集体，已经在开始走两千多年前侍从秦国的墨家的道路，根据秦墨写的《墨子》的《号令篇》说：“其以自伤而免者，诛杀三族”。实行连坐制的惩罚，而“及勇士父母亲戚妻子皆时赐酒肉，必敬之”，实行露骨的物质刺激的奖赏制度。第二期的毛泽东思想集团里的“冠军”刘少奇、邓小平的志向与之基本相同。

不过，在此却发生了奇妙的事。这是毛泽东在这一时期，以强硬的态度提出战斗者的集团的“巨子”精神，而且，这一威信也空前地高涨。他在1958年与彭德怀展开激烈的论争时候说，再回到井冈山重新搞革命。文化大革命前夜，他在中央委员会中完全被孤立。好比秦始皇的身，却有墨翟的心，变成两重性格的人。从党的干部来看，花费几十年建立和壮大的国家组织和党组织，他却指挥红卫兵捣毁得一塌糊涂，真是令人为难的存在。这样的“无视秩序阶层”的话，在秦汉帝国应当是即刻要处死刑的。只不过，对方是毛泽东，当然这样的想法是行不通的。只要这位“大叔”还健在的话，不知文化大革命的混乱到何时，也许他重新提出“立刻实现供给制，大家义务劳动”，那就更加麻烦了。只有作为集体的毛主席（始终作为集体的理论）自然死亡，其实大家已经等得很焦急了。

现在，毛主席逝世了。

阻挡想在地上建立共产主义“天国”的毛泽东思想集体的方向的人，已经不在了。必须以正义之名，实行严格的赏罚，不过，十亿规模的国家，生者审判生者，这个世界不变成地狱的世界就是万幸了。

墨家集团灭消亡了，但，墨家式的存在并没有在历史上消亡，作为游侠（墨侠）成为《水浒传》里的英雄好汉，在历史的底层继续生存着。联系墨子和毛泽东的一根红线是——“对君子阶级及其统治者的意识形态明确的批判精神，站在卑贱者阶级的一方为人民的利益而立言的阶级立场、重视劳动和行动性的集体思维，在全体的位置构想应当农工商分工的全体性的世界观”（高田淳）。不断追求没有分裂的、相爱的人类世界的毛泽东思想，在毛泽东思想集体以外，一定会革命式地继承下去吧。

第六章 毛泽东思想与韩非子

本论试论中国的传统思维在毛泽东思想中具有怎样的生命力,而且如何起机能作用的。首先,我在此必须说明使用“思维”,而没有使用“传统思想”来表达的用意。谈到传统思想,我们容易联想到法家思想、儒家思想,或者董仲舒的思想、朱熹的思想这样的兼备形式与内容的。具有体系的观念。与此相对,谈到“思维”时,不容易联想到是通过思考的过程、通过其过程展现的一种模式、或者极端地说,是一种形式吧。用现代汉语来表达,就是“思想方法”。本小论不是要将毛泽东思想与这种那种传统思想进行比较,只要用汉语表现的共同的东西——以中国式思维为问题来思考。此时,我将尽可能地不使用对于中国来说的是外来术语的词汇。

据林达夫的研究,例如“唯物论”一词,在西欧有如下四种意思:

- (1) 存在论——物质以外其他实存都不存在的学说。
 - (2) 心理学——意识的一切事实或者说状态,都是付随现象。以此为学说之名。
 - (3) 伦理学——以健康、安乐、富裕、快乐等为人生的基本关心视点的实践性的说教。
 - (4) 社会学——历史唯物论、唯物史观、
- (《唯物论的历史》《林达夫著作集3》平凡社所收)

我知道当代中国的哲学家试图把中国的思想史分为唯物论与唯心论的斗争史。若其唯物论用上面的(4)的意义来运用的话,中国马克思主义以前的传统思想和现代中国思想之间就会连一个共同点都没有了。如果采用其他的三个定义中的任何其一的话,那么就不一定与“唯心论”对立,也不一定代表着“历史的进步”。我在此强调的是以思想内容为问题点是非常困难的。无疑,笔我并非说这样的研究毫无用处,不过本人无心力研究而已。

一、韩非子的思想

毛泽东思想在今天中国思想史上被认为是“儒法斗争史”,置于反儒家、法家的位置。

对我们来说会在认识上感到羁绊而踌躇不前，因为这里的“法”决不意味着近代西欧的“法律”之意，那么，有必要先认识“法家”的“法”是什么？

根据“法家”代表性的思想家的书《韩非子》的学说，“法家”不仅重视“法”，而重视“法”与“术”，二者合一为“法术”，法家被称为“法术之士”，由于“法”是主权者决定的《宪令》（基本法与条令），因而对守法者奖赏。对违法者惩罚，在臣下的行动基准的《定法篇》中以下定义：“法者，宪令著于官府，刑罚必于民心，赏存于慎法，而罚加乎令者也”。法者，臣下之模范”（这部分金谷治先生的译文，世界名著《诸子百家》、中央公论社所收）

那么，“术”又是什么呢？

《韩非子定法篇》里说：「术者，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责实，操杀生之柄，课群臣之能者也，此人主之所执也」。简述之：「术」，即为君主驾御臣下之技艺，对于君主来说，没有“术”，就等于掩蔽了自己的耳目。对于臣下来说，必须以依法制定规章制度。二者皆不可缺，皆为天下王者的必需工具。“法”与“术”皆为天下王者的“必须”工具。就是说，法家思想并不是法治主义，以“法”作为考验群臣的试卷，把他们安置到适当的位置，并与“术”相互勾结在一起，成为一个统治班子。那么，这里的问题是，用怎样的基准作为判断标准呢？前述很清楚地说明这个问题：应当采取“循名而责实”。

“法家”还有一个名称叫“刑名之学”，“刑”就是“形”，“名”与“实”相对，意义相同。所谓“刑名”，就是“循名而责实”。这与从“法治主义”一词发生的联想大相径庭吧。“法治”是无论发生怎样的事情，一旦诉之于法律的话，全国人民就会要求依法决定，而“法家”却要求“循名而责实”，这里的“法”就是说无论官吏有怎样的名声，都应当以“法”为参照，作为客观的基准。就是说，“法”归根结底是“课群臣之能者也”的行为规范，主权者无法用“法”来审判人民。

《韩非子》还为帝王者论说了关于帝王之法术的章节。如果放在今天的话，就会变成“主权者为人们”、“群臣为公务员”，如何有效地使用他们的问题。

“法家”重视“术”，其中最重视的“刑名参同”之术。《韩非子·有度篇》说：“故若以党举官，则民务交而不求用于法。故官之失能者其国乱。以誉为赏，以毁为罚也，则好赏恶罚之人，释公行，行私术，比周以相为也。忘主外交，以进其与，则其下所以为上者薄矣。交众、与多，外内朋党，虽有大过，其蔽多矣。故忠臣危死于非罪，奸邪之臣安利于无功。忠臣之所以危死，而不以罪，则良臣伏矣；奸邪之臣安利不以功，则奸臣进矣：此亡之本也。”

在此，法家提出与儒家根本性的对立方案。是选择“法”为判断人的根据，还是

“循名而责实”为参同，先来看儒家的《论语》中说：哀公问曰：“何为则民服？”孔子对曰：“举直错诸枉，则民服；举枉错诸直，则民不服。”

就是说，以“直”（正直）为德行，任用道德高尚的官吏，由于其道德的影响力，政治上就会安定，臣下的道德的高低，由君主的主观判断，若臣下结徒党，相互吹捧而提高名声的话，君主就会容易受骗。

所谓“刑名参同”之术，就是不依据这样的主观的“德”，而依据客观的“法”而任用官吏，对每位官吏都应当调查其实绩是否如同名声一样。用《韩非子》的话来说，就是聪明的君主以法而择人，不以主观而择人；以法而评价人的实绩，而不以主观而评价。这样的话，知其能力，而不会为其无能而遮障。有好名声，不一定能够成为官吏，也不会因为其名声不好而免职。这样，君主与臣下之间关系分明，就会出现好的政治。就是说，依法而常常对照其名实是否相符，能力的高低毫无必要，结党结徒毫无必要，主权者和官吏（公仆）之间的关系就会清楚地区别，就不会发生麻烦的事情。

毋庸置疑，法家思想从战国末期到秦帝国统一的时代，带有浓厚的阶级色彩和社会色彩。儒家的思想是如《孟子，离娄上》说的：“人有恒言，皆曰，‘天下国家。’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所谓“家”，指的是强有力的血缘家族，当时战国的情形就是以乡·士大夫为家族，从而结成徒党，独占了官位。儒家认为一国之基础在于家，一家之兴隆在于“修身”，就是说，积累道德的修养为根本之根本，以这样的世界观

来治理政治的话，一国之内就会有几家这样的“大家族”，他们之间结成竞争的党派，引起国家的分裂，其结果是国家的消亡。与此相对，法家认为“国”与“家”是相互矛盾的关系，不让“家”解体的话，国家就会消亡。要让“家”解体的话，只有改变以“德”择人的制度，用以“法”择人的制度来代替它。由此，不是出生于豪势华族的人，只要他具备能力，就应聘授予他官位，能力低的人，也可以授予其适当的官位。不必拘泥于名不符实的“名”。无疑，法家世界观的指向为秦汉统一的帝国。

二、实践论——毛泽东思想与法家的共同点之一

毛泽东思想在毛泽东生前和死后，在历史中所起的作用因而不同。就是说，旷世奇才的毛泽东在世期间，事实上他掌握着用人权。他的主观判断最终决定着干部的录用。他的谈话（大多是未公开的谈话）中常常评价各种人物。他在世期间，凭借他卓越的经验，基本上在干部的任用方面尚无大过。但在毛泽东逝世后，谁都没有毛泽东那样的权威和经验。毛泽东思想面临这样一个课题——没有毛主席，如何防止导致国家分裂的党派斗争，如何保证干部（国家公务员）任用的适合任用，如何建立这样的思想和制度。林彪倒台后，继续积极开展批林批孔运动，大力宣传儒法斗争史，“法家”的地位年年升格、提高就是基于这样的背景。防止以主观的、个人的好恶而任用人才的“主席”出现，实行客观的、基于“法”的人才适合任用制度，进行群众的检查和审阅制度的（包括整风运动）的现代的“刑名参同”制，这是批判孔子政治运动的意图吧。因此，所谓现代的“法”不仅指的是宪法、党的规章制度式的“法规”，而包含着《毛泽东选集》（以及今后将编辑的《毛泽东全集》）、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的全部经典文献，都包含的“法”的意义里面。所谓现代的“术”，指的是以整风运动为名的干部再批评检查运动、人民公社、工厂每年一次举行的自我批评评价的集会。就是说，在人民公社和工厂里，社员和工人各自检查是否完成了一年的预定生产目标，首先进行自我批评，例如，劳动工分以十分为满分的话，自己获得八分，还是九分的自我评价。然后，参加集会的全体成员对其评价是否适当纷纷发言，在取得一致的基础上确定其评价和劳动工分。这一点，与稻田孝先生的《不信的哲学

——韩非子》（新人物往来社出版）的“刑名参同”酷似。由于今天中国的主权者是人民，他们用相同的方法（术）来任用包含一切高级干部在内的干部制。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时期，被批判的干部们，都被下放到他们各自管辖地区的群众中间，一个个的人民公社、工厂、街道居民点。让他们体验他们自己制定的政策、方针、措施，如何实现的、实行的结果（实绩）如何。（无疑，他们该提出反论的应该提出来）。据说像北京那样的大的行政区，要走遍所有的基层组织需要三年。这就是彻底的“刑名参同”制度。正因为有这样的制度保证，因而今天中国的主权者没有被“奸臣”蒙骗住眼睛，而且能够拥有具有才能的行政官吏。

从这个观点来看，从1966年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开始到毛主席逝世的十年中，因而能够拥有以十亿人口规模的国家，从儒家式政治的治理方法，过渡和转换为法家式的政治治理方法时期。“肃清”张春桥等“四人帮”，也是批孔大运动的胜利成果吧。

以上机能性论述了法家思想与毛泽东思想的类似点。笔者看来，在更深的层次上，二者有相同之处，都似乎是中国特殊的问题思考法。这不是从上论述到此的“被意识的东西”，而是与古代法家和现代毛泽东思想的继承者们一道，以“无意识的前提”为前提的“思想方法”。

其第一，为以名与实、名与形为参照的“思想方法”，《韩非子》诚如上面所述，他不断论说“信”。“信”字左边是“人”，说出来的“言”必须实行的意思。他不断论说“诚”，“诚”的部首就是“言”而“成”构成，口中说出来必须成就的意思。《韩非子·扬权篇》中说，“凡听之道：以其所出，反以为之入；故审名以定位，明分以辩类。”又说：“君臣不同道，下以名祷。君操其名，臣效其形，形名参同，上下和调也。”注释里有“名在于言”。就是说，主权者要记住臣子（官吏）的“言论”，以后实际对照言行。“言语”记载成书面的东西就是“符契”（割符）。在《韩非子·主道篇》中说：“言已应，则执其契；事已增，则操其符。符契之所合，赏罚之所生也”。这里以“名与实（形）”、“契与符”应该一致为无意识的前提。

在毛泽东的思想里，同样强调相当于“言（名）”的理论、政策、方针、动机与相当于“实（形）”的实践、实际效果的一致性，他的《实践论》就是强调实践的哲学论文。

“社会的人们投身于变革在某一发展阶段内的某一客观过程的实践中(不论是关于变革某一自然过程的实践，或变革某一社会过程的实践)，由于客观过程的反映和主观能动性的作用，使得人们的认识由感性的推移到了理性的，造成了大体上相应于该客观过程的法则性的思想、理论、计划或方案，然后再应用这种思想、理论、计划或方案于该同一客观过程的实践，如果能够实现预想的目的，即将预定的思想、理论、计划、方案在该同一过程的实践中变为事实，或者大体上变为事实，那末，对于这一具体过程的认识运动算是完成了。

“依社会运动来说，真正的革命的指导者，不但在于当自己的思想、理论、计划、方案有错误时须得善于改正，如同上面已经说到的，而且在于当某一客观过程已经从某一发展阶段向另一发展阶段推移转变的时候，须得善于使自己和参加革命的一切人员在主观认识上也跟着推移转变，即是要使新的革命任务和新的工作方案的提出，适合于新的情况的变化。革命时期情况的变化是很急速的，如果革命党人的认识不能随之而急速变化，就不能引导革命走向胜利。”

这些话并不是说实践比理论重要，更不是说唯实践主义，而是追求理论与实践的一致性、知与行的一致性，追求“信”、“诚”。

这是中国特殊的思想方法，与日本的传统思维比较就一目了然。据山本七平先生的《日本教徒》（角川书店出版）一书介绍，日本教徒的世界是“所有的人都不能把事实说出口”、“不说事实，而只谈事实的前后”，“以此为原则而行动”。歌舞伎的《劝进帐》（歌舞伎的代表剧。大意是被追杀的源义经与家徒弁庆等人自称在东大寺当修行僧侣，苦心试图通过安宅关的故事）就是一例。他说“一句话来概要的话，在戏剧这个虚构的世界里，虚构的在山林中修行的弁庆高声朗读一份“劝进帐”（化缘簿），其实这个“劝进帐”不过是一份信件而已。富樫（守关的官吏）表示承认这个虚构的信件，虚构的主人弁庆虚构地

惩罚了虚构的仆人义经，富樫同样承虚构地承认，于是观众感动于这个虚构的世界”。

日本传统的思维中，这个虚构的话语与事实结合在一起是非常“土气、俗气”的思考方式，日本人的“言灵”信仰就是与实践毫不相干的、只是语言的信仰与评价，例如和歌、文学的世界。仅凭语言、文章、理论完结的世界观就是思想方法。与此相对，中国的传统思想方法，儒家、法家，或者墨家、道家，或者毛泽东思想，其共同点是语言和理论尚不能完结的，具有“实践论”性的构造。毛泽东思想在今天被十亿中国民众所接受，就是因为建立在这样的传统性的思想方法之上。

三、矛盾论——毛泽东思想与法家的共同点之二

众所周知，“矛盾”一词出于《韩非子·权势篇》，这是一篇与一位架空的论者——慎子的问答体。楚人有鬻盾与矛者，誉之曰：“吾盾之坚，物莫能陷之。”以誉其矛曰：“吾矛之利，于物无不陷也。”或曰：“以子之矛陷子之盾，何如？”其人弗能应也。夫不可陷之盾与无不陷之矛不可同世而立。”

这是读者熟能耳详的故事。这个故事以“矛和盾”这样十分具体的事物来论述“不容之事不相立”。

韩非子继续论述道：“夫贤之为势不可禁，而势之为道也无不禁；以不可禁之贤与无不禁之势，此矛盾之说也。夫贤势之不相容，亦明矣。”

这里的“贤”指的是真正的“贤人”，而“贤人”是不论怎样的势力，都不能约束其言论的；而“势”是绝对的权力者（权势），意味着能够禁压一切的一切。这里说明二者之间构成了一对矛盾，即绝对的主权者的“势治”与有才华的“贤人”的“贤治”之间的绝对矛盾。

《权势篇》中的这二者之说构成韩非子的主要论点。其第一说，“势”决定一切政治，“贤”应当屈服于“势”。第二说，“贤”若处势位（权力之高座）的话，暴君也处于势位的话，世间就会发生反逆。贤人应处在势位。

“且夫尧、舜、桀、纣，千世而一出，……世之治者，不绝于中。吾所以为言势者，

中也；中者上不及尧、舜，而下亦不为桀、纣。抱法处势则治，背法处势则乱”。

这似乎是专为毛主席逝世后的中国政治而言的一样。可比尧、舜的毛泽东、周恩来去世以后的的干部，包括华国锋主席等人在内，都可以说为居于“中”位的政治家。在今天若希望出现毛泽东式的“圣人”君主，只用权力来压制知识人，都为下策。绝对的权力者与绝对的批评者是一对绝对的矛盾。在认识这个问题的基础上，以客观的“法”（毛泽东思想、宪法等）为原则，不放手“权势”（强化无产阶级专政）那么，“则治”。

毛泽东常常以“中道主义者”自居。常常在评价人物时，将陈锡联、许世友这样没有学问的人物，比作历史上的刘邦、成吉思汗，或是明太祖的朱元璋式的无学问的皇帝，认为正是这些人可以成就大事业。他曾说：“武骨者打到黄埔军校毕业的秀才就是我们的革命”。在一次会议上，毛泽东提出接班人的条件为：（1）没有学问。（2）要年轻。（3）要具有丰富的斗争经验。这些都是反儒家的思想。他逝世后，大知识人的张春桥、姚文元等人被肃清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不过，毛泽东本人很喜欢周恩来、张春桥一类的大知识人。或许，毛泽东的魅力在于生命中持续的深刻地隐藏自身内心的矛盾，隐藏矛盾着的自身。

毛泽东哲学上的主要著作以《矛盾论》为题，确实意味深长。诚如韩非子的“国”与“家”、“公”与“私”、“势”与“贤”之间的关系，视作““不容之事不相立”，毛泽东也把矛盾视作世间万事万物的的基本法则。他对恩格斯、斯大林提出的辩证法的唯物论具有三、四个根本法则提出异议，认为根本法则是对立的统一，就是说，只有矛盾的法则。（1965年2月在杭州的谈话）。他不仅仅把历来的马克思主义者公认的矛盾，例如，无产阶级专政与资产阶级之间式的矛盾看作矛盾，而且，把有智与无智、上与下之间单纯的对偶关系里存在的事物，都作为“矛盾”来把握。二者的共同点在于，（这一点与法家对立的儒家也具有共同点），就是说，把世间万物都分为阴阳来把握的思维方式。《易经》里显示的阴阳式的世界观，通过五千年的时空，在儒家、道家、法家及毛泽东思想里，都生存下来。

毛泽东思想特色的“正面教师”与“反面教师”、社会主义社会阶段的阶级斗争学说、

（几百年间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斗争都将继续存在）、共产党与民主党派的“长期共存、相互监督”、上部构造与下部构造的关系、理论与实践的关系等等，无论哪一类，毛泽东都把它们作为“矛盾”的关系来把握。尽管如此，毛泽东思想中，由于片面（一个侧面）而片面地消失是不可能的，就是说，永远以矛盾的双方存续为无意识的前提，例如，上与下的矛盾由于片面的上或者下的一方的克服而消失，是不可能的。这是毛泽东特殊的中国式的思维。这与西欧的诸类思想、尤其是马克思主义思想中把握“矛盾”的方法根本异质。西欧的辩证法中，必定会有一个更高次元概念来统一矛盾的双方。例如，黑格尔的哲学中“有”和“无”之间，就由一个“定无”来统一。作为统一体的“定无”包含两个契机——“有”和“无”。但，在毛泽东思想中，战争与和平、地主与佃农、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上与下等这样矛盾的双方（两个事物）之间，上位的概念，即更高次元的概念是不存在的。原来如此，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在一个社会里相互依存地存在。但，这个社会，例如，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中国社会，不就是双方抑止而一方试图取得上位概念么？

与此相对，具有西欧的辩证法传统的苏联就以“全人民”的概念，来作为抑止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概念而提出。不过，绝对化“中国的思想方法”人看来，只能看作是折衷主义、二合一的“修正主义”。

今天的毛泽东思想认为，比苏联、比马克思主义，韩非子更具有亲近感，他在把马克思、列宁的思想也作为“矛盾论”而把握的基础上，并将之作为“法”之大旗而高举，这就是说，传统的中国的思维超越两千年的岁月在毛泽东思想里继续栖息。

第七章 文革究竟缘何发生？

一、文革与“战后”

1967年“上海公社”成立之后的一个月，我在上海。街道建筑物的墙壁上还残存着“上

海人民公社成立万岁！”的标语口号。工厂里手印的大号字书体写的“继承巴黎公社的传统”、“上海人民公社成立大会”的宣传墙报并排张贴着。

那天我在午休时似乎突然想到了什么，就乘上了一辆公交汽车。因为我看到了一张复旦大学的斗争大会在文化广场（解放前的跑狗场）召开的宣传海报。

公交车里很拥挤，一位胸前戴着“复旦大学”校徽的青年给我让了座。我说想去看看“斗争大会”，青年就问我属于哪个单位，因为开会需要入场券。我回答说“没有”，青年就说帮我找一张。一下公交车，就到了文化广场”的前面，戴着红卫兵袖章的青年人从数百台自行车上跳下来纷纷进入会场，各派红卫兵站着叫卖他们的小报（也有的将报纸摊在地上，坐着叫卖）。虽然我穿着西装，一看就是个外国人，他们也不断向我吆喝着。不到五分钟，公交车上的那位青年就回来了，手里拿着入场券，“走，进去吧”，他说。这时，坐着偏三轮的一位中年男子双臂被绑架着到场了，很明显，他就是那天的“斗争目标”。

直到今天，我也常常想起那一天。我是一名“中国研究者”，因此，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爆发时起，我就想无论如何我要亲眼看一看。文革的高潮期我曾经四次访问中国——1967年两次、1968年一次、1969年一次。尤其是1967年那年的第二次访华的印象特别强烈。从深圳到广州的列车由造反派的某一派启动，不让其对立派乘坐。在北京，一般的列车停止运行，也不是停止运行，而是由于要运送红卫兵而忙得不可开交，因此，我们代表团在北京停留了三个星期。期间，我每天都要外出到处逛，在北京街头与很多红卫兵交谈过，还目击了“武斗”，并且常常被上京的红卫兵问路。他们中间的大多数衣服褴褛，又没洗澡，发出很重的怪味。由于我们这个代表团成员都会说汉语，没有配备翻译，因此，我得以相当的行动自由。

那时我感到“与什么曾经如此相似，我曾经有过这样的经验”，想起来了，日本刚刚战败不久，我干的就是这个。

1945年8月15日，我十七岁，是旧制高中的学生。当时由于为寄宿制，我留在了学生宿舍，但我不想去上课。我没有想学校请假，就跑到千叶县农村的朋友家住了半年，一

边干些农活。回到东京时，正是“粮食劳动节”的前夜。据说游行的队伍冲进宫城调查了天皇家的厨房。那时，满街都是战争孤儿，上野的地下道里睡满了无家可归的流浪者。我跟朋友们说，要建立儿童图书馆，开始了设立儿童会的运动。我们到处跑，行动起来，我们起草了有共产党支部责任者的国分一太郎先生和自由党支部部长的村冈花子女士签名的意向声明书，获得了“文化人”区长新居格先生援助的承诺，还在涩谷车站外面开展了以“请支援战争孤儿一本书”的募捐运动。让小学生的儿童会员抱着募捐箱，拿着喇叭大声叫喊——这在今天看来也许是不可思议的行为。我们募集到几乎不可相信的巨额资金，跑到二手书店购入大量的儿童图书，送到收养战争孤儿的设施。《朝日新闻》和《每日新闻》分别捐献给我们儿童会五千日元，当时复刊的《少年俱乐部》、《少女之友》一册为一日元。

开始儿童会的时候，我还是一名“天皇护持论”者。但儿童会期间我加入了共产党。这是二·一罢工的前一天。儿童会的初中生和高中生的朋友，纷纷进入“民青”，那时“民青”说是共产主义青年团。初中生们成立“青旗党”，半夜唱着《国际歌》在住宅区游荡。我们在电车井之头线路的永福车站张贴了一年时间的墙报，我担任儿童笔会的责任编辑。当然这份墙报得到了站长的许可，而且不收费。我们在站台的正中间也张贴了毛笔书写的工工整整的大字报。我每天从学生宿舍到儿童会去上班（？），几乎也不去上课，就在这期间，我患了肺结核，儿童会也解散了。

我与红卫兵谈话时，同时自己的过去的经历，直面自己过去的行为。“天不怕，地不怕”，从根底怀疑一切，毅然决然地说话，毅然决然地行动，这曾经是青春的特权。1945年——1948年的日本，青年们学习幕府末期，高辩枉论天下，昂首阔步时期。我从红卫兵奕奕发光的眼神里看到了自己的青春。

红卫兵们开始了有生以来第一次离家、离学校几百公里、甚至上千公里的旅程。在农村帮助干些农活就能吃饱肚子，旅程所到之处与同时代的青年们“经验大交流”（串连），在都市，并不觉得生命危险。在北京，我亲眼看到被“反动资本家”杀害或者身负重伤的

红卫兵们的遗物——血染的衬衫（十岁和十五岁）。红卫兵们朝着从书本知识的获得憧憬地——革命圣地延安、井冈山出发，常常几乎所有的行程都是徒步，他们用自己的双脚感知广阔的大地。我在延安、井冈山遇到他们大群人。我问一位社科院的青年造反派关于“大串联”的“长征”感想时，青年破颜一笑，说：“没有比那更加快乐的事儿啦”。

那时墙报的“大民主”的状况时不仅出现了“毛泽东批判”，一部分红卫兵散发“打倒毛主席，保卫刘少奇”的传单，1967年夏的广州街头出现批判周恩来的胡乱涂鸦的标语。好像当时的党、政、军没有统制全部的墙报、小报（红卫兵自己发行的小型报纸）的力量。

那时我读到乔治·勒费弗尔（Georges Lefebvre 法国历史学家 1874——1959）的《巴黎公社》（日译 岩波书店），知道了这种事态应当被称作为“节日、庙会”。乔治·勒费弗尔认为巴黎公社（不仅仅是巴黎）就是从日常性世界的裂缝里喷爆出来的巨大的“庙会”，（盛装盛会的世界）。文革也是如此，青年们对 1959 年——1965 年的刘少奇、邓小平统治体制的七年间，再往回溯，朝鲜战争后的十二年安定的新阶层秩序的社会，已经感到半窒息，年轻的热能喷发出来。日本战后的三年里，我热衷于儿童会运动，也是要一举击溃和尽情燃烧长达十五年战争之后漫长的黑暗的时代的日常性的“庙会”行动，与乔治·勒费弗尔理论有吻合之处。

作为运动的公社——历史上无论出现哪场革命，绝非历史上的革命能够实现，就是说，超历史性的革命理念。

二、公社与国家

文革是由毛主席和他的亲信集团林彪等人发动的。他们的意图，是意识化的意图，与文革中实际上被发动的亿万人的意识之下曾经有过的东西，是两回事。我称之为公社，指的是后者。

中国的领导者们，包括毛主席在内，都认为这是一场“无产阶级”的“文化大革命”，因此，1966年8月。中共中央第八届十一中全会一致通过名为《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的决定》。这之后的十年的他们的认识，简单化地概括大致如下：

现代世界的文化普遍都是资产阶级的文化。历史上第一次由无产阶级掌握政权的苏联，在文化上也是资产阶级统治的。在中国也是如此，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权力十七年来，依然基本上是资产阶级统治文化方面。苏联由于资产阶级利用文化方面的优势，制造反革命的舆论，赫鲁晓夫式的“资产阶级”篡夺了政权，苏联在整体上已经“变色”为社会帝国主义。在中国也是如此，中国的赫鲁晓夫掌握了政权，在政治上打倒他们的权力是简单的，而在文化上，只要“资产阶级”继续统治的话。“社会主义中国”就很危险。因此，在文化方面也必须完全由无产阶级统治。就是用几十年的时间，“无产阶级”的“文化大革命”也必须继续进行。

这个认识，在形式上今天读来仍然也无懈可击。若是一位马克思、列宁主义者的话，应当没有反论的余地。这是因为，他们把“资产阶级”、“无产阶级”、“社会主”这些概念认为是真实的概念（正确地反映实在的概念）来考虑的。他们能说的，就是谁都不是“无产阶级”，例如，林彪、或者“四人帮”、或者红卫兵都不是。就是说，命名的时候一开始就弄错了。因此，“只有林彪才是无产阶级的代表”、“只有华国锋才是无产阶级的代表”，只不过他们的政治标签转贴得快。由于他们不问概念的真伪，因此，他们不是辩证法主义者，不过是实证主义者而已。

在中国，不断质问概念的真伪，不仅质问各自的认识是否符合形式的教条，而且质问实在体本身的真伪的只有毛主席。他提出这样一个问题来让大家思考——就是中国的拥有共产党员称号的人，是否实际上就与共产党员的名称相配，拥有无产阶级称号的人，是否实际上就与无产阶级的名称相配。他判定建国十七年的中国文化，尤其是是育、还有文学艺术，都是“资产阶级的文化”，他发出对他们进行革命的大号令。

1966年3月28日——30日，毛泽东在上海三次同康生、江青、张春桥谈话，指示：中宣部是“阎王殿”，要“打倒阎王，解放小鬼”。毛泽东还号召地方造反，向中央进攻，说各地应多出一些孙悟空，大闹天宫。

“小鬼”原来指的是跟随红军、八路军、人民解放军参军的少年兵的称号。爱德加·斯诺的《红星照耀中国》里说小鬼是爱称。也许毛主席下这个“指示”时，脑子里浮现的是井冈山、延安时代自己身边的少年兵吧。这些小鬼们，正在狠狠冲击掌管全国教育的总管家中央宣传部的填鸭式灌输教育、竞争主义的封建的（科举制本身）教育制度。解放中小學生！救救孩子！毛泽东大声疾呼。

我正好在一年后又有机会在北京。无论到哪里，我看到红卫兵到处都在举行热烈庆祝“解放小鬼”一周年活动。因为他们可以不去学校上课了。

1966年6月6日，毛主席收到北京市第一女子中学学生们的一封信（《北京市第一女子中学高三（四班）学生为废除旧的升学制度给党中央、毛主席的一封信》）。信中说现行的升学制度就是中国封建社会几千年来的旧科举制度的延续，具体三点建议：（1）从今年起就废除旧的升学制度。（2）中学毕业生（相当于日本的高中）直接进入工人、农民和士兵中间，与他们相结合。（3）如果今年无论如何一部分人必须升学的话，请党挑选。

毛主席与党中央委员会（邓小平、周恩来也在）全会一致通过，承认并听取了他们的意见，决定学校放假半年。红卫兵登场的准备已经做好了。中央宣传部改组的声明发表于6月3日，以相当快的速度“解放小鬼”。

毛主席在7月得知党中央派遣到各个中学、大学的“工作组”倒行逆施、压制“解放小鬼”，24日发表谈话说“镇压学生运动没有好下场”，断定派遣到各个学校的“工作组”中95%“犯了路线上的错误”。31日，命令人民解放军给红卫兵的全国串连提供必要的、无偿的运输，保障他们在城市吃饭不要钱。8月1日，毛主席给清华大学附中红卫兵的回信中激励他们“对反动派造反有理”。于是，七千万的红卫兵走上街头，全世界为之震惊。

世界历史上曾经有过一国的最高权力者让千百万青年、孩子们这样“走上旅程”过吗？让孩子们出席过党中央委员会全会过吗？允许过孩子们明目张胆地攻击教师、党和政府的领导者过吗？无疑，红卫兵们干的是“捉革命迷藏游戏”。但毛主席说“只有在游泳中才能学会游泳”，也太“过度”了。大概数万人死亡于“武斗”。（“武斗”就是内讧，

但武器与日本的不同，他们甚至拥有机关枪、手榴弹）。一些优秀的政治家、作家由于红卫兵的责难而自杀。但毛主席并没有打算控制红卫兵。当有人提出应当禁止打人时，他说：“没有这回事，反动派被打是好事，青年被反动派打是锻炼，也是好事。不过打死就无法纠正了，绝对不能打死”。

红卫兵们并没有受警察、党组织的委托，却为所欲为、接二连三地大抄干部们的家，袭击过去资本家、地主的“地下工厂”，没收他们隐藏的国民党时代的法币（纸币）、武器等等，一切法律，在红卫兵们面前成为一纸空文。甚至他们趁骚动和混乱之机，发生了多件强盗和强奸事件。即便如此，拥有实权的毛主席和军队并没有控制红卫兵的行动。这样的事情，在世界历史上至今不曾有过。在政治学术语上找不到一个合适的词语。无论哪本政治学教科书都没有记载过。大胆地说一句，实在是荒谬之极。不，当时的毛主席也没有预想到红卫兵会那样粗暴。1966年10月25日的中央工作会议上这样说道：“文化大革命闯了大祸，这就是批了北大聂元梓的一张大字报，给清华附中写了一封信，还有我自己写了一张大字报，时间很短，六月、七月、八月、九月、十月，五个月不到，难怪同志们不那么理解，时间很短，来势很猛，我也没料到北大聂元梓大字报一广播，全国都闹了起来，一冲就冲得你们不亦乐乎。我这个人闯了个大祸。所以你们有怨言是奇怪的。

“时间很短”、“全国都闹了起来”。老练精干的政治家毛泽东“都也没料到”的事情发生，在这里说得很清楚。此外，主要责任在于他自己，他此时也意识到自己的责任了。那么，这种事态究竟是如何发生的呢？让数千万、数亿的人行动起来，究竟是怎样的幻想呢？我们必须质问这个问题。无疑，文革是由于毛主席的号召而发生的，因此，有必要解明毛泽东个人的幻想（包括无意识的印象）是如何成为亿万人集体的幻想的这一秘密。

我认为这就是“公社”的幻想。

英文中的“Commune”汉语译为“公社”，“Paris Commune”就是“巴黎公社”。1927年共产党在广州发动起义时，将“Guangdong Commune”称之为“广州公社”。1958年毛主席（当时也是国家主席）称赞“人民公社好！”，在全国农村中一下子组织了十万

个公社。“人民公社”的英译为“People's Commune”。毛泽东“公社”之政治想象是《礼记》中：“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的想象吧。毛泽东思想里“意识性”地以“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为对立来看世界，“无产阶级”对于毛泽东来说代表“公”，“资产阶级”代表“私”，后者是必须打倒的对象。若不是这样的话，公务员、农村的下级干部，他们并没有雇佣劳动者，连他们就不会被扣上“资产阶级”的帽子。我在中国访问时，不管到哪里，都看到“破私立公”、“斗私批修”的标语，这里也显示毛泽东强烈的“公”的志向。毛泽东将马克思主义看作实现“天下为公”的思想方法。

毛泽东指导下发表的《列宁主义万岁》（1960年4月，这成为中苏论争的出发点）的一开头，用大号字这样记载了马克思的话：

“即使公社被搞垮了，斗争也只是延期而已。公社的原则是永存的，是消灭不了的；在工人阶级得到解放以前，这些原则将一再表现出来。”

“Commune 的原则”汉语表示为“公社的原则”。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国领导人用“公社的原则”来裁决苏联的体制，文革也正是因为感到中国社会的现状不符合“公社的原则”而发动的。

众所周知，文革在大众层面发动起来是因为1966年5月25日下午北京大学哲学习讲员的聂元梓等七人贴出大字报开始的，毛主席于6月1日这样评价道：

“5月25日聂元梓的大字报是20世纪60年代中国北京公社的宣言书，意义超过巴黎公社。这种大字报我们是写不出来的。但是左派们写出来了，我看好得很！”

前面提到的《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8月8日通过）中也没有触及俄国的十月革命，历史上的革命只提到巴黎公社：

“无产阶级同过去几千年来一切剥削阶级遗留下来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的斗争需要经历很长很长的时期。因此，文化革命小组、文化革命委员会、文化革命代表大会不应当是临时性的组织，而应当是长期的常设的群众组织。它不但适用于学校、机关，也基本上适用于工矿企业、街道、农村。（<http://www.tecn.cn>）

文化革命小组、文化革命委员会和文化革命代表大会的代表产生，要象巴黎公社那样，必须实行全面的选举制。”

第二年，1967年1月，上海的工人和学生起义（中文多写为“风暴”或者“夺权”，此处尊作者原意），发动“二月风暴”，毛主席将之评价为聂元梓们的大字报第二号。起义的人们结成“上海人民公社”。成立大会的2月5日，上海人民广场十万市民集会。“公社”这一概念在巨大的集体共同幻想中膨胀。

我在这年的三月访问上海时，见到了上海市革命委员会的委员，并向他们询问由“人民公社”改名为“革命委员会”的理由。他们明确地表示，他们根据毛主席的指示，改变的只是名称，革命委员会还是以“公社的原则”来运行。1月31日，各大报纸都刊载了《红旗》第三期的社论，清楚地说明与强调了根据巴黎公社的原则创立都市人民公社。《社论》评论员的王力，当时为中共中央宣传部的负责人，他明确地说明“这一构想是毛主席在1958年构思的，上海的‘一月革命’也是在毛主席的指导下进行的”。

我于2月11日在《朝日新闻》上发表文章，题为《中国公社》，我认为中国发生的事态，是在谋求与追寻公社（这一梦想）的巨大集体运动。1967年3月—4月访问中国后，我又写了《上海公社》，这以后的三年中，我写了很多支持文革的文章，大概关于中国文革，写文章最多的是我。1968年9月《朝日周刊》（journal）举办的以《中国文化大革命与当代马克思主义》为主题的研讨会上。我发表了题为《新公社国家成立》的报告。出席该研讨会的有：森恭三、北泽方邦、中岛岭雄和我。我在报告中以全中国各地进行的地域社会公社化为实例，论述目前国家权力将为守护和培育地域社会的公社化中起到作用。

（小论收入劲草书房出版的拙书《新的革命》，该论被翻译成英文），这篇报告强烈地表明了我一厢情愿的“公社”愿望。

现在，在文革最初的三年，也就是第九届大会召开到林彪成为毛的接班人为止的这三年，我对文革哪些地方产生了共鸣，支持它的什么，我似乎终于恍然大悟。当时，与文革产生共鸣。支持文革写文章发言的人非常多。但像我这样，将文革的本质看成为公社（庙

会)与反公社的对抗斗争的人,却没有。因此,对今天中国的事态,他们依然支持中国政府,与邓小平抱有同感,这并非不可思议的事情。他们所支持的是挂名为“无产阶级”的政府,而对其实质却无所谓。因而中共“九大”后他们支持林彪的中国,林彪下台后,他们支持周恩来的体制,天安门事件(第一次天安门时间——译者注)后,他们支持“四人帮”的体制,现在他们又支持华国峰、邓小平的体制吧。

我对文革的“教育革命”感到共鸣——封锁学校,让红卫兵们痛痛快快地放手地干。对毛泽东的公社幻想感到共鸣。那时我虽已进入花甲之年,却仿佛又回到了十七岁到十九岁时的青春经验,因为我认为在这两点上文革超越了历史上的革命(政权的更迭与交替),为实现人类本质的本身的革命(《触及的灵魂的革命》——《人民日报》1966年6月2日社论)。现在重读当时写的文章,我发现自己在理论上的混乱。关于这个问题,在后面我还要提到。其实,公社与国家为绝对不相容的概念。我在这个问题上欠缺认识。我在前面提到的《朝日周刊》举办的报告中,曾说中国地方上的公社不断进展,国家在促进公社的发展。

但中国的实际情况却只有赤裸裸的权力斗争。扬·可特(Jan kott 1914-)在论说莎士比亚的历史剧时。将权力斗争比喻为“历史处在巨大的无人阶段”。“无善王与恶王之别,而只有此王在同一阶段的何处而已。一个一个的王即使更换名字,也不过是亨利摺倒理查德,还是理查德摺倒亨利,这一事实毫无变化”。(《莎士比亚是我们同时代的人》蜂谷·喜志译)白水社出版,P44)刘少奇、邓小平、彭真、林彪、“四人帮”“这些个新王们都从一个巨大的阶梯上不断跌入深不可测的地狱”。连我这样“傻瓜中国研究者”也能看见“要说存在下来的只有一个无比巨大的(权力)构造。

于是,我不再进行中国研究,辞去大学的职位,加入了日本代表性的公社——山岸会。

1972年10月,在与竹内好等人的座谈上,我谈到:“关于日中关系问题,从现在发生的情况与种种信息来看,我以为具有二者结成对苏同盟的性质,不是这次的共同声明(1972年9月),而是将会体现在以后将要缔结的和平条约之中。因此,说一句先见之言,

日本从今以后的中国研究，依然还是将成为体制的学问。就是说，日本与中国联手，朝鲜也加入进来，建立与经济相互援助会议（Council for Mutual Economic 前苏联与东欧社会主义诸国间的经济协力组织，1949年成立，以后蒙古、古巴、越南等国加盟，1991年解体）、欧洲共同体（European Community 1967年成立，现扩展为EU——译者注）能够对抗的经济圈。于是，包括东南亚在内的广域经济圈的调查研究，将成为研究的主流。唉。现在社会上存在很多不去学校上学的孩子（登校拒否），到这样的时期，我就照顾这些孩子去了。（《中国》1972年2月终刊号座谈会的发言）

之后的六年中国、日本、东南亚的进展，从大的方面来说朝我所预想到的方向进行着。只不过，我发言的最后提到的想成立一所“为不上学的孩子们”学习私塾，至今还未设立。我梦想的公社，甚至山岸会我都认为规模太大了，我想成立一个更小的公社。

三、仅仅一次出场的红卫兵

最近，中国的教育代表团来日本，说要向日本大量派出留学生。日本以文部省为首的教育界一片“热烈欢迎”的气氛。

但我想起了文革中中国的教育改革。文革中，支持红卫兵的是毛泽东 1964 年的《春节谈话纪要》和《与毛远新的谈话纪要》。毛远新是毛泽东的弟弟、毛泽民的儿子。他与“四人帮”结为一伙，听说被逮捕了，那次毛与他谈话时，他还是一名大学生。以下是从毛两次文章中随手抽出的一些片断：

现在课程多，害死人。课程可以砍掉一半。

“状元”没有真才实学。（通过科举这一国家考试最终阶段的首席合格者——作者原注）现在的考试办法是对付敌人的办法，而不是对人民的办法。实行突然袭击，出偏题，出古怪题，还是考八股文章的办法，我不赞成，要彻底改革。我主张公开出考题。

考试可以交头接耳，甚至冒名顶替。冒名顶替的也不过是照人家的抄一遍，我不会，你写了，我抄一遍，也可以有些心得。可以试点，要搞得活一些，不要搞得太死。

先生讲课有的罗罗索索，允许学生打瞌睡，你讲得不好，还一定让人听，与其睁着眼睛听着没有味道，还不如睡觉，可以养养精神，可以不听，稀稀拉拉，休息一下脑筋。（摘自《春节谈话纪要》）

不要把分数看重了，要把精力集中在培养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上，不要只是跟在教员的后面跑，自己没有主动性。

老师不要装样子去吓唬人。

反对注入式教学法，连资产阶级教育家五四时期就早已提出来了，我们为什么不反对？你们的教学就是灌，天天上课，有那么多可讲的？能够学到什么？更重要的是在实践中学的东西。

整个教育制度就是那样，公开号召去争取那个五分（当时大学实行五分制，五分为满分——作者注）就有那么一些人把分数看透了，大胆主动地去学。把那一套看透了学习也主动了。（选自《与毛远新的谈话纪要》）

今天中国的领导层没有公开发表这些（或者与此相似的指示还有几十倍）内容的勇气吧。最近，据结束了在北京留学两年半回国的安藤彦太郎教授的报告说，他的长子润一郎君进入了北京大学附属小学（该小学主要为教职员的子弟），只有润一郎君这一位外国人进入了该校。首先从小学开始就有入学考试。算术为笔试，（？）——43 等于 38 这样二进位减位的问题二十道题，语文笔试题为写二十个熟悉的汉字。润一郎君写下了“中国共产党万岁我最敬爱的周总理毛泽东思想”。无疑，课程中有为升学考试的学习。

上课的课程之多，令人吃惊。无论哪国小学开学典礼当天都不上课。润一郎君开学典礼的当天一直上课到下午四点。第二天开始，每天上课六个小时，而且每天都有家庭作业，回到家里，没有玩的时间。中国的小鬼们又一次被魔鬼阎王大爷捉住了。

记得曾经大学入学的纸面考试曾经被当作现代科举遭到批判，那么，教育改革到哪里去了呢？据说 1978 年实施的大学统一考试，有四十四万人合格录取。据竹内实先生计算，

倘若按照一学年五十万人四年制大学计算的话，大学生两百万人，也不过为同年龄的青年人的一一亿四千万中的 1.7% 而已。（《朝日周刊》1978 年 12 月 8 日）

中国的教育界从文革前开始就决定性地朝恶劣的方向发展。就是说，现在的青年，绝大多数都是拥有绝对权威的毛主席、而且解放军的庇护下参加过红卫兵运动的七千万人，他们知道不得不废除大学精英选拔制度的原因。这与日本 1968 年——1971 年的全共斗运动，号称大学改革，其实什么也没能做的情况何其相似！（当然二者的规模不可同日而语）。中国的大学生，会如苏联的大学生、日本的大学生一样走向三无主义的道路吧，我不认为会像饭田莫先生、市井三郎先生说的那样“十年二十年后，将再次发生红卫兵运动的决起”。（《如何看中国的‘现代化’》、《思想的科学》1978 年 12 月）红卫兵在历史上只不过这一次在世界上登场，中国今后如出现青年运动，只不过是承时世之王的秉意的御用运动吧。

四、离革命最远的国家

关于日中关系，我一直喜读友人光冈玄先生办的小众读物《日中》。在 1978 年 12 月刊上，就邓小平副总理与天皇的会见问题，概括了一些从早期就开始致力于日中友好运动的人士的意见。

肯定意见：

1. 为批准交换书访日的邓小平副总理向作为日本国统合象征的天皇作表敬访问，理所当然。大部分的日本人对天皇抱有敬爱之情，由于对中国犯下的罪行不能忘记，因此希望在根扎于新的友好亲善关系上作出大的贡献。（以谷川彻三先生等为代表 《每日新闻》10 月 24 日）

2. 作为政府的贵宾访日，在国际礼仪上理所当然。说三道四的人，那才反有些常。而且还举行反对会见游行等活动，真是无礼。

3. 即使多少感到不合适，但也应当按照国际礼仪明确地接待。二者的会见，总的来说，

在邓小平的访日目的中只是一小部分，拘泥于这些小事，日中友好运动难于发展。

否定意见：

1. 向中国八亿人民不共戴天之敌天皇表敬访问，为背叛行为。此外，还推进日帝天皇制与其意识形态的攻击，理当断然绝然反对。（例如：中核派。《前进》10月23日《粉碎邓小平与天皇会谈》）

2. 中国的副总理会见给亚洲民众和日本民众带来深重灾难的元凶天皇的话，那就从日中友好、共同斗争运动中断绝关系。

3. 急于推进现代化的话，就没有必要连天皇那里都要去说些客套话。希望不要与日本国内至今为止，一直努力反对倒行逆施的人民连带运动的人们心情逆向而行。

我的意见与否定意见相近。我要批评中国的国家主义。但，我们应当铭记，现代中国如此朝国家主义方向发展，是由于要与日本帝国主义对抗。这里的否定意见，似乎都是责备邓小平的意见。由于历史上日本五次侵略中国（甲午战争、对义和团的出兵、日俄战争、出兵山东、满洲事变——日中战争），中国终于醒悟出，除了建设强有力的国家之外没有别的道路。我从根底上批评天皇与邓的会谈，是作为一个日本人，彻底否定国家，只有站在公社的立场，由于公社的原则是直接民主主义的，因此几个人谁也代表不了谁的意志。天皇是日本国民的代表，邓小平是中国国家的代表，如果承认国家而否定代表是不可能的。

中国在文革初期，犯罪者并不被送进监狱，一般作为公社社员劳动，在生活中被监视。生活态度好的话，人民公社的社员就会摘掉犯罪者的标签，中国将之称为“群众专政”。广东省的一位人民公社社员向我说明道：“您怎么个看，也看不出谁受到群众专政吧？他们并没有穿特别的衣服，也没有佩戴特别的符号。犯罪者的标签被取消时，文书中没有什么记录”。这位社员很骄傲地说。“我们已经不需要监狱、劳动改造所，不需要刑法、检察官、审判官！”他还补充道。事实上，人民公社里没有一位公安警察。一篇题为《作为中国人成长的我》（中公新书）的文章详细地介绍了“档案袋”。中华人民共和国里，公民一生都跟随一个“档案袋”（关于个人人生记录的公文书），上学、就职、入团、入党等

等，通常根据“档案袋”的记载判定。据说而且本人看不到自己的“档案袋”。这种“群众专政”，当时我听到仿佛感到耳目一新，充满了新鲜感。但，这在今天，应当作为“林彪的无政府主义”而遭到批判吧。

今天的中国每个人背上都背有一个“国民总号码”，每个人的一生背个档案，由此决定个人命运。邓小平、华国锋就是掌握国民命运的人，就是这样的人，会见过去掌握日本国民个人命运那个人——裕仁。这其实是一桩象征性的事件。

天皇代表着被治安维持法和特高警察虐杀的、长期被拘留的和拷问的日本人民和日本的殖民地（朝鲜、台湾、满洲）、占领地人民的鲜血。根据国际大赦发表的揭发报告——《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政治监狱》(Political Imprisonment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邓小平（当然毛泽东、周恩来等负有更大的责任），邓小平代表着数百万政治犯的鲜血。而且。如此多的死亡竟然不被人所知（甚至没有死亡日期），在众目睽睽之下处刑。令人不禁想起鲁迅作为文学家出发的契机——在仙台目睹的公开死刑（示众）。

只要存在国家，就有政治犯、就有坐牢、就有犯罪者，就有“人吃人”的名义。国家的“代表”就是代表不断流血。

日中友好条约中双方都不谋求“霸权”似乎是件好事。“霸权”是什么呢？就是一个国家支配其他国家。日本与中国之间相互支配对方需要过于强大的力量，这是双方都承认的事实，这是本条约的真义。不过为双方仅仅的事实确认而已。今天的日本支配中国、或者中国支配日本，都是不可能的。但，邓小平在与福田的第一次会议上支持日本增强自卫力，并说“有人说日美安保支持、自卫队强化论是奇怪的事，说这样奇谈怪论的人才很奇怪”。（10月24日 各报）这难道不是鼓励日本对中国之外的国家的霸权么？邓小平应当不会不知道日本这百年来的所作所为。首先谋求对朝鲜的“霸权”，结局为“合并”；继而谋求对中国的“霸权”，“合并”台湾，占领“满洲”，十五年战争中夺取了数千万的人的生命，更有甚者，谋求对菲律宾、越南、印尼、缅甸、马来西亚、新加坡的“霸权”，实施占领行政，夺走人们的生命。“霸权”为日本的国家体质。如果它不能向中国谋求的

话，它就会转而向东南亚国谋求。

向日本奉劝“增强自卫力”的邓副总理，到联合国去吹嘘“三个世界论。即全世界划分为三个世界，第一世界——美苏；第二世界——西欧、日本等“先进”诸国；第三世界——AA 诸国；中国作为第三世界的盟主国展开外交。三个世界划分的基准为，第一，以生产力的水准来划分。（如果不以此划分的话，中国应该不会进入第三世界）第二，以国家单位来划分。这种划分基准，以马克思主义的标准来看，不是很奇怪的事么？

毛泽东在 1927 年划分中国这一世界时，并没有按照经济发展先进地域或者后进地域来划分，他划分地域的基准是是否具有人民自发的站起来革命的经验。根据这个基准，从广阔的中国选拔出湖南、江西等农民运动高涨的几个省成立红色根据地。如果今天中国的领导者们是真正的革命家的话，请以人民革命经验的质与量来划分世界诸地域。看日本的时候，请不要只看生产力水准。看日本的话，应当看高质量的与国家权力一直作抗争的三里塚，请至少表示一下不使用成田机场的意思。

不以人民而划分，而以国家来划分，成为今天中国领导者们更深的（？）的哲学原则。刚才介绍的邓的发言，以及我将要介绍的“四个现代化”，都是以国家的单位为原则——国家主义的根源。“国家的人民”，这就是国家主义。“人民的国家”，这就是马克思主义。又要提到老话，毛泽东在 1931 年建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就任主席，就是由于领导者们没有承认中华民国这一封建性的国家。正是在这里表明了不是国家的人民，而是人民有必要的话，建立国家，认为没有必要的话，就摧毁国家的思想。后来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为抗日战争而解散。

但，邓小平的中国逆之而行。国家根据其必要，将一部分“国民”称作“人民”，一部分的“国民”排除在“人民”之外。无疑，这是始毛泽东时代之滥觞，毛泽东主席负有责任。频频报道的“平反”这一措施，就是摘掉犯罪者“非人民”的标签，贴上“人民”的标签。国家主义的根本，就是以锁定“人民”的概念，使其仅成为一个标签。

所谓概念，必须有其自身存在的根据。这是从黑格尔传到马克思的辩证法的思维方法。

“国家的人民”时的“人民”，就成为依附国家存在、他律的存在，失去了“人民”这一概念。没有“人民”的存在，也就没有革命。因而，中国成为最远离革命的之国。

二、两个共产主义

怎么会变成这样的呢？我认为最初出现了用词的混乱。共产主义这一词语，指的是完全相反的两个概念。这是出现混乱的原因。

中国、苏联的指导者们思考的共产主义是，国家为主体，通过国家，将一个整体的社会全体改变为没有支配、没有略夺、消灭差别的社会——共产主义社会。既是思想又是运动。而马克思主义则将共产主义的第一阶段称作社会主义，在此通过劳动进行分配，准备向共产主义和平移渡。但，现实中的苏联、中国似的自称的“社会主义”中，最明显的特征是树立了史无前例的“国家权力”，“政治犯”比任何资本主义国家都要多。所谓共产主义一词，只不过为掩盖国家主义而被使用。

共产主义还有一层意思，就是公社的主义，也就是，以自身的力量建设能够实行直接民主主义的小共同体的思想和运动。这里为区别“共产主义”，称之为“公社主义”，今日之世界，以共产主义为名的国家主义，还能说与公社主义不对立么？也许文革还有一丁点公社迹象。

我认为“国家”站在概念的立场时，是虚妄的，也就是说不实在、不真实的。不包括“无产阶级”、犯罪者、流氓无产阶级的话，是虚妄的。但，公社不是虚妄的。为了澄清这一概念，中国的指导者近来不断地强调“四个现代化”。

公社的原则包含粮食的自给，其自身存在的根据就是。不从外面进口也能够保证口粮。为此，既不略夺自然，人有机地组合在自然循环过程中，人的生活的本质的自然地再现，如同优秀的艺术为自然本质的再现一样。

文革以及毛泽东思想中，公社的原则以“农业基础论”为形式而表现。不是经济中既有工业也有农业，而是以生产口粮的“农”为全部经济生活基础的这一认识论。“农的生

活”的基础为公社（人民公社）这个观点，基石一样占据不可动摇的位置。

但，今天的“四个现代化”，将“农”喻为“农业”，与工业同列，再加上国防、科学技术，四者并排为同等资格，这一倡导出发于建设十分强大的国家观点。

即使说都是“现代化”，对于公社社员来说，就是曾经使惯了扁担、绳索搬运，改用快速轴承的一轮车搬运、使惯了木齿耙，改用电动脱谷机，上面指示，你的化学肥料使用太少，你使用了卡车、康拜因吗？这就是公社必要的“现代化”，行政指示就是国家谋求的“现代化”。

公社的教育方式是，乡下的小学教师，站在不会的每个孩子的立场，用自己手工制作的教科书，教这些孩子们生活中必要的知识。根据针灸、草根木皮的灵活运用，培育不需要医生的心灵和身体。公社立足于自身的根基。绝不是虚妄。

但，“四个现代化”具有夺去公社的自力性机能吧？“教育的现代化”培植孩子们“脱离公社”的学力吧？大量从外国引进科学技术，给公社的经济自立带来危机吧？

文革最初的三年间无意识中喷发出的公社主义，在华·邓体制的中国，已经奄奄一息快断气了。

根据辩证法，过去不曾有的、新鲜的事物产生时，其特异点称为事物的本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曾经为世界历史上不曾有的新鲜事物，是由于出现了八亿规模的公社化大运动。毛主席制造了与公社对立的、与国家结合的理论的大混乱。我们从中国的失败中获得的教训是，不与国家绝缘的话，公社就不能继续存在。

但，今天的中国在不断发生剧烈的变化。

根据辩证法，从A到B发生变化，B成为A的本质时，叫作发展；反之，B没有成为A的本质时，其变化叫作堕落。从文革到华·邓体制的变化，是发展呢，还是堕落呢？

最后补充一下，一般日本翻译为“四个现代化”，而中国称之为“现代化”。我在此避开“近代化”一词，重点在于避免与日本的“近代化”中封建的东西混为一谈。中国的“现代化”中几乎没有“反封建”的意思，主要意味着科学技术力的高度化及其普及。

终章：我的毛泽东

毫无疑问，取得胜利的权力者是毛泽东。但，我的毛泽东是一直在追寻公社的梦想，不断抗争的、母性文化[很多学者相信，人类文明出现以前有一个比较轻松与和平的文化，狄米欧（DeMeo）认为是由于公元前4000年到公元前3000年之间，从北非、阿拉伯到中亚的广大地带因气候干旱而出现沙漠化的过程，使人类文化有一个根本性的转型，由轻松和平的文化转变成严厉暴力的文化，狄米欧把这两种截然不同的文化分别称为Matrism与Patrism。一般翻译成母性文化与父性文化。狄米欧认为美洲也在大致相同的时间内发生了沙漠化与父性文化的出现。这里出现的父性文化征服原来的母性文化，成了世界上各重要古文明的统治阶级。译者注]（Matrism 与父性相对，非权力的）的毛泽东。

例如，权力者的毛泽东曾经如是说：

我崇拜拿破仑。他解散全部议会，自己任命治理国家的人。（与篷皮杜的对谈 《产经新闻》1976年9月30日 10月1日）

苏联占的地方太多了。在雅尔塔会议上就让外蒙古名义上独立，名义上从中国划出去，实际上就是受苏联控制。外蒙古的领土，比你们千岛的面积要大得多。我们曾经提过把外蒙古归还中国是不是可以。他们说不可以。就是同赫鲁晓夫、布尔加宁提的，1954年他们在中国访问的时候。他们又从罗马尼亚划了一块地方，叫做比萨拉比亚。又在德国划了一块地方，就是东部德国的一部分。把那里所有的德国人都赶到西部去了。他们也在波兰划了一块归白俄罗斯。又从德国划了一块归波兰，以补偿从波兰划给白俄罗斯的地方。他们还在芬兰划了一块。凡是能够划过去的，他都要划。有人说，他们还要把中国的新疆、黑龙江划过去。他们在边境增加了兵力。我的意见就是都不要划。苏联领土已经够大了。有2000多万平方公里，而人口只有2亿。你们日本人口有1亿，可是面积只有37万平方公里。一百多年以前，把贝加尔湖以东，包括伯力、海参崴、堪察加半岛都划过去了。那个

帐是算不清的。我们还没跟他们算这个。所以你们那个千岛群岛，对我们来说，是不成问题的，应当还给你们。（与佐佐木更三的谈话 《世界周报》 1964年8月22日）

权力者的毛泽东确实在此。不，他完全意识到了自己掌握着人类历史上空前的权力。他在前述的与篷皮杜对谈中说：“我年纪大了，搞了些官僚主义”。此外，根据江青的记述，他在拥有权力后，在家庭中也说过如下的话。关于江青的谈话，我只在《毛泽东最高指示》中翻译过，但《最高指示》已经绝版，这里请允许我稍长地引用如下，此外，这次谈话以《为人民立新功》为题，是在1967年4月12日的军委扩大会上的讲话：

目前在毛主席和中央的号召下，同志们正在为人民建立新的功勋。主席曾经说过：不要吃老本！要立新功！在说这个话的时候，在一次中央会议上，主席讲过一个故事。战国时候，赵国的赵太后执政，她非常溺爱她的小儿子长安君，这时候秦国攻击它，攻得很紧，她请齐国出兵解围，齐国说，要把你的小儿子长安君来做人质，才能出兵，她不肯，她舍不得她那小儿子，很多大臣进谏，要她派长安君去，她恼火了，说谁再来劝说，我就要唾他的脸，当时有个左师（官名），叫触谿，他去求见太后，赵太后盛怒等着他。他腿有病，故意走得很慢，慢慢地慢慢地走。然后，他就问寒问暖，先不说政治，然后说，我快要死了，我有个小儿子，十五岁了”，太后能不能给派个吃饭的差使，我死了也就心安了。赵太后就说，丈夫也爱少子吗？他说，甚于妇人。听了这样的话，太后的气消下去了。她说不见得，我看溺爱少子，还是女人比男人厉害。左师就驳她说，我看你爱燕后超过了爱长安君（燕后是燕国国君的妻子，是赵太后的女儿）。她问何以见得？左师说，燕后出嫁的时候，你抱着她哭，因为是远别。燕后出嫁以后，每当祭祀你都为她祈祷说，你千万不要回来，要她在燕国生儿育女，世代为王，替她打算的是很长久的。可是你对长安君就没有这样，太后说不是，左师然后就问，咱们赵国过去有名的世袭的这些人，他的子女，他的后代，现在还有没有继续世袭的啊？太后回答说，没有了。左师又问，不但赵国，其他各国，子孙封侯的，还有没有呢？太后说，没听说还有。左师说，都没有了，那么这是什么原因呢？还不是由于“位尊而无功，奉厚而无劳，而挟重器多也”所造成的吗？“重器”

者，指的是古代象征国家权力的宝器。翻译成现在的话，就是权力。左师说，你给长安君那么高的职位，给他许多肥沃的土地，给他的权力又很大，不及时叫他为国家立功，有朝一日你去世了长安君能在赵国立足吗？我认为你为长安君打算的太短，你爱他不如爱燕后。左师触〔龙言〕讲了上面的话以后，赵太后立刻下了命令，准备百辆车子，送长安君到齐国去，齐国马上就出兵，解围了。

主席说，这篇文章，反映了封建制代替奴隶制的初期，地主阶级内部，财产和权力的再分配。这种再分配是不断地进行的，所谓“君子之泽，五世而斩”，就是这个意思，我们不是代表剥削阶级，而是代表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但如果我们不注意严格要求我们的子女，他们也会变质，可能搞资产阶级复辟，无产阶级的财产和权力就会被资产阶级夺回去。在座的同志，大概权是很多的。伯达同志经常说，他是个小小老百姓，我就更小了。但是这个权就不能轻易用。既然人民给了咱们这么高的职位，俸禄也很厚，权又很大，如果我们不立新功，对得起人民吗？久了人民能要我们吗？这个故事，主席讲了很多次。对我们自己的孩子也曾讲了很多次。但他们是不怎么理解的。多年来，我一直是很欣赏这篇东西，曾多次翻阅。我不懂古文，就查字典。

所以，解放军要立新功。

这个触谏说与赵太后的故事，是中国的父子关系层面上一个特殊的故事。高田淳先生在其著《鲁迅诗话》（中公新书）中解说鲁迅写的《答客诮》“父子情”，其诗云：“无情未必真豪杰，怜子如何不丈夫。高田淳先生说“这就是鲁迅是对他的爱子海婴的父子爱情”。他在引用《孟子》之后又说：“不，这里再来引用《孟子》已无必要了。在《战国策》里就已有如此爱子的豪杰，珍爱猛将名声的左师触〔龙言〕如此溺爱其少子舒祺。赵太后问，丈夫也爱少子吗？触〔龙言〕答，甚于妇人。（赵策下）正是豪杰才爱子，父爱甚于母爱。

江青在此将这个故事作为“权力”故事来介绍。她以为这是一个拥有权力的人自觉与自戒的故事。我以为毛泽东在第一意义上确实如此，也就是说，作为权力者的自觉、防止

不要跌入世袭的陷阱。（他也学习拿破仑）。但，毛泽东再三再四说这个故事的心理，到底还是在说父子之情。中国无比庞大的历史书中论说权力者自戒的故事实在太多。不过汗牛充栋的史书中论说父子之情的大概只有触[龙言]的故事。鲁迅也曾经指出，中国没有直接表示父对子情爱的故事。中国历代权力者结局都是将权力让位给血缘男亲的长子，世袭王朝带给人民莫大的不幸，这个教训常常萦绕在毛泽东的头脑里。他与杨开慧夫人之间的长子毛岸英，幼时让他流浪，据说还讨饭、擦皮鞋为生。岸英被党机关营救从苏联一归国，立即交给农民老乡，让他更加体验艰苦的劳动。这是延安时代。朝鲜战争一爆发，毛泽东立刻将岸英送去参军，岸英阵亡后他的尸骨就埋在朝鲜。毛泽东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没有将权力让位给儿子的权力者。毛泽东与篷皮杜会谈时，指着旁边的王洪文说，“他就是现在世界舆论靶子的王洪文。在朝鲜战场上战斗过的中国志愿军的一员，以后，成为上海的一名工人，林彪现原形的时候，他曾经反对过林彪。1970年在长沙召开党的会议时，王洪文反对林彪的计谋”。这里，毛泽东将王洪文看作自己的儿子岸英了吧。

我的毛泽东是这样的毛泽东。

毛泽东作为长子出生，由于中国没有长子继承制度，与日本的长子不同。但中国的长子仍然是兄弟中最年长者，作为一族之长责任重大。其主要任务是传宗解代、不断绝一族之血脉承袭。然而，毛泽东将二弟毛泽民、小弟泽潭都带出来参加革命。在当时加入共产党意味着牺牲。蒋介石的四·一二政变之后，仅毛泽东的家乡湖南省就被杀害七十万人。据说毛泽潭在被兄长劝说入党的时候稍微有过踌躇，就是考虑到一族血缘之断绝。果真，以后泽民和泽潭都被反革命杀害。下一代中，刚才已经说过毛岸英的故事。岸英的弟弟，就是毛泽东的二儿子，六岁的时候，同样在上海讨饭为生，他丧失了保护者，被资本家殴打，留下后遗症，一直为疾病所苦。（他参加了毛泽东的葬礼，当他没有担任任何要职）。最小的儿子岸龙至今行方不明。泽潭的儿子楚雄被国民党军队活埋，仅仅幸存的泽民的儿子远新刚刚在政治上崭露头角，因为四人帮事件而失脚。毛泽东与江青之间没有儿子。

鲁迅在中国复刻了珂勒惠支的版画，其中一幅是表现母亲奉献给最爱的儿子为题的版

画——《牺牲》。毛泽东作为父亲将儿子奉献给了革命。

这里请允许我谈一些自己的家事。我在大学任教时，我的儿子大约念小学三年级吧，一次他在家里到处翻看，我听到他自言自语说，这个家，早晚是我的。他知道我在收藏原创版画，就问我，值多少钱，卖得多少钱？当时我并没有在意。后来在阅读毛泽东时，我总是想起毛泽东对儿子的谈话。毛泽东对刚刚从莫斯科回到延安的岸英说的话：（抗日战争胜利以后，毛岸英于1946年1月7日从苏联回到中共中央所在地延安）

毛泽东：“你在苏联上了大学，学的是书本知识，只是知识的一半，这是不完全的。到边区去，学到更多的东西，需要上边区的大学”

岸英问：什么大学呢？

毛泽东答：“中国过去没有的，外国也没有的“农业大学”、“劳动大学”。

岸英听了不明白，皱起眉头。

毛泽东解释说：你在苏联学了很多知识，但你不知道什么叫做劳动。劳动的艰辛与伟大。你吃了十年的洋面包，（原文此处为省略号，译者补充：参加了苏联的卫国战争，也上了军事学院，还有一课要补上，你应该上中国的劳动大学，先到农村去看看农民怎样种地，了解了解农村。要和乡亲们同吃、同住、同劳动，要从开荒干起，一直到收获。这样你就会切身感受到劳作的艰辛，懂得了劳动人民的伟大。）

岸英明白了，低着头，什么也没说。

毛泽东又说：你马上进这个学校，从这里背两斗小米，去吴家枣园劳动英雄（吴满有）那里，拜他为师，不懂的事都问他。翻地、播种、施肥、收割等农活，你都学会了，把两斗小米背回来，那就是你从劳动大学毕业的那天，懂了么？快去，边区的任何人都要进入劳动大学”。

两斗小米大约三十公斤，岸英从来没有背过这么重的东西。开始的十里路（大约六公里）还行，下一个十里背上浸透了汗水，再下一个十里就腰酸背痛、双脚起泡，当他终于到达劳动英雄的家时，已是气喘吁吁了。卸下两斗小米一看，双肩完全红肿起来。

劳动英雄知道他的来意后，遵照父亲毛泽东的意见教育他。劳动英雄带他上山垦荒时，让他抡起三、五公斤重的撅头刨地，撅头笨重，土疙瘩地又硬又坚固，开始岸英抡撅头都很吃力，别说刨土疙瘩地了。劳动英雄特意安排岸英艰苦的劳动。这个故事在作家柯蓝写的《延安十年》中。（新岛译 平凡社《中国现代文学选集》第16卷所收）。

岸英就是这样风里雨里垦荒耕作，吃的是黑洋芋（土豆），夜晚就住在没有灯的窑洞炕头，他与农民兄弟同吃同劳动。他除草的时候用手，他怕伤着了幼苗。“他对土地中萌发的生命像母亲一样倾注了爱情。”据说连日寒冷的天气，岸英呜呜嚶嚶过。（我两次去延安虽然是夏天，都必须穿毛衣）。岸英回到父亲身边时，皮肤黝黑，壮实的双肩上背着两斗小米。

六年前我告诉儿子我要辞去大学的工作要进入山岸会时，儿子当时念小学六年级。他去和班主任商量，说“我家老爷子要带全部财产进入山岸会，也许不给我交学费了，怎么办啊？”儿子从幼儿园开始就连续上的这所私立学校。儿子中间的成长过程在此省略，现在儿子当了农民百姓，热心地从事农事。（区别于农业——译者）

我认为毛泽东这个人，在人格上，是一个母性文化的人（Matrism）。而且是极端的母亲文化的、强有力的坚定的自我中心主义者（hard ego）。

Gordon Rattay Taylor 既是《人类有未来吗？》等书的作者，又是一位有名的科学记者。他在《历史的厄洛斯》（岸田译，河出书房新社）以及《幸福的实验》（田中译 misuzu）中，将人的个性和人格分作四元化图解来说明：一父性的文化（Patrism）与母性文化（Matrism）为横轴来说明。权力者全都是坚定的自我中心主义者，与此相反，嬉皮士、公社社员、基督友会（基督教新教中的一派，起源于十七世纪的英国。在美国盛行的绝对和平主义教派——译者注）、神秘主义者就是不会发怒的一群人，他们是温和的自我中心主义者（Soft ego）。毛泽东常常动怒，他不是温和的自我中心主义者（Soft ego）。父性文化者人崇尚秩序、禁制、禁欲；母性文化者志向于反逆、解放的欲望。Gordon Rattay Taylor 说封建主义者、法西斯主义者是父性文化的，共产主义者、自由主义者是母性文化

的。从这个观点来看历史的话，历史就是父性文化者们的你死我活的战场。一定的时代和社会的人们选择父性文化者为权力者的话，那么，他就是坚定的自我中心的父性文化权威的英雄。一定的时代和社会的人们选择母性文化者为权力者的话，那么，他就是坚定的自我中心的母性文化的威权英雄。从这一观点来看，毛泽东活跃时期的中国，持母性文化倾向的人很多。毛泽东可以说是世界历史上空前的母性文化权力者，因为他完成了一场巨大的革命，尤其是在1966年——1969年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时期。

所谓母性文化者，就是最痛恨压迫、以反抗为尊。憎恨禁止和压抑，重视人的自发性。由于重视自发性，因而在行动上表现为追求自由、解放一切。憎恨命令、服从与妥协，试图切断历史。他们认为从上辈和老辈人没有什么可以学的。我认为红卫兵的大多数都是母性文化者的。他们把江青当作女神崇拜，我曾经看到红卫兵围绕在以江青为中心的身边的画报在出售。我认为被红卫兵们杀害的人以“万”为单位来计算是事实。红卫兵们生下几万私生子，我似乎也觉得可信。因为共产主义青年团要求青年不到三十岁不结婚，也不能有性行为。1959年——1963年自然灾害时期的人口控制政策而被禁止的本能的性冲动能源爆发成为暴力与性。（男女的性在那一时期最被压抑，因而被压抑的能量必定走向暴力）。引爆他们的是毛泽东。

毛泽东的传记中对毛泽东小时反抗父亲，仰慕母亲多有记载。（这是母性文化特征。所谓“Matrism”就是以母亲为榜样成长的意思。）。他通读《红楼梦》三遍就是母性文化者最好的证明。《红楼梦》的主人公贾宝玉的性格是母亲文化表现的极端，如果不与此感到共鸣的话，要通读如此长的作品是困难的。毛泽东的反学校、反教师的教育观，给予红卫兵以很大的力量。例如，在与毛远新的谈话中说，老师的课程无聊的话，学生上课可以打瞌睡，学生不能跟在老师后面走，学校应该允许学生造反。他讨厌极端的父性文化者斯大林，毛泽东在发动文革时，眼中没有宪法和党的规章制度。这些都表明毛泽东是一个极端的母性文化者。

毛泽东曾经两三度恋爱、结婚、离婚，史沫莱特初次访问延安见到毛泽东时，感到毛

泽东全身都具有女性的素质，并抱有“本能的敌意”。（《中国的歌声》高杉译 Misuzu 书房）。非常有趣的是毛泽东爱好的诗词形式是词。据冈崎俊夫先生的研究，词这一文学形式尤其需要女性的感觉，毛泽东的诗词特别具有丰富的感觉。（《天上人间》）。罗伯特·佩因也认为毛泽东的诗词具有很强烈的性的形象。（《毛泽东》宇野译 角川文库）。这些都证明毛泽东是母性文化者。

毛泽东喜欢读历史书。他的读法正好与林彪相反。林彪以中国历史上所有离皇帝最近的人物，就是二号人物，如何由反逆来夺取政权更换朝代为教训。（参见1966年5月中共中央会议的谈话。日译《季刊现代中国》第6号）。他陷害刘少奇，自己成为毛泽东的接班人后还企图逆反夺权，从他大量引用的“史学”中可窥见一斑。与此相反，毛泽东有兴趣的历史，如前述的触[龙言]与赵太后的故事，也同样可以窥见一斑。第一，这个故事的权力者是女性。毛泽东在世时的诗歌老师的郭沫若曾经写过《武则天》的戏曲，（须田译 平凡社 东洋文库），毋庸置疑，武后是中国历史上极为罕见的女帝。喜欢这样的女性权力者是母性文化的特征。尽管毛泽东对江青一直有警戒，但他是把江青弄入中共中央政治局的主要责任者。如果他是父亲文化的话，他就不会让女性进入政治局。（还有，林彪也把夫人弄进了政治局）。

毛泽东具有深厚的父子之情，缘于他的母性文化气质。中国的“父亲”是四千年以来的压迫者，片面地要求儿子的绝对服从。毛泽东是这种约定成规的父性家长制度的反逆者。因而，他能够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不将权力传承给儿子的王朝——中华人民共和国创立者。（中华民国，从蒋介石到蒋经国为事实上的世袭）。

毛泽东虽然具有母亲文化，同时他又是具有强硬的自我中心主义者，也就是说，是个权力者，因此，他只能从权力式的观点来理解公社。

毛泽东是一个乌托邦主义者，同时还是一个人类历史上规模空前巨大的乌托邦的公社主义者。他的梦想实在宏大无边，他志向于实现一个全世界人民像一个家庭一样和睦的“大同世界”。这个理想成为他的“公社志向”，人民公社（英文为“People`s Commune）就

是他积极承认、推进的结果。公社的前身为高级农业合作社，毛泽东以外的领导者们认为“搞公社”太早了”而抑止，毛泽东却认为“太迟了”，猛烈地促进了公社化。

公社有两种形态：一种是强硬的自我中心主义者的政治形态的公社，另一种是温和的自我中心主义者的生活形态的公社。马克思、列宁主义者的公社，毫无疑问为前者，他们只能从权力的观点来理解共同体。列宁主义者以1871年的巴黎公社作为理想的“政治形态”。中国称为“巴黎公社”。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的起义，称之为“广州公社”。毛泽东让翻译了大量的与关于巴黎公社有关的文献，在北京举办了巴黎公社的展览会。但，毛泽东更加关心的不是巴黎公社，而是作为生活形态的公社。即，俄国革命时期的彼得堡工人的公社以及作为农业集体化组织生活共同体，生活共同体与集体农庄不同。在生活共同体里，从建筑物到小劳动工具、到小家畜都全部公有化，不承认一切个人经营，连消费生活也社会化……。 “所有的物质归所有者”。以 all belongs to all 为基本原理。（山内一男 《关于中国社会主义革命的公社》 《经济志林》37卷2号）。

1958年的中国的人民公社以“我为人人，人人为我”为口号，这正是公社。那时食堂公有化，所有的物资公有化。摧毁了生活共同体而将公社变成传统的劳动者自主的共同组织的苏联看中国的人民公社运动是“小布尔乔亚的狂热”为当然之事。第二年的1959年在庐山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八届八次中央委员会上，彭德怀等人提出批评人民公社的意见书，毛泽东盛怒，说你们都陷入了彭德怀的陷阱，我再回井冈山打游击去。彭德怀不如孙文，孙文谋求大同世界。彭德怀志向于一国的生活水平的提高，因此提倡国防至上。

然而1959年至1966年的中国的事态，朝与毛泽东的革命理念完全相反的方向进行。对毛泽东而言，革命是成立作为政治形态的公社。毛泽东就是从这个政治形象上发动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1966年5月25日，北京大学哲学系党支部世纪的聂元梓贴出了第一张拥护毛泽东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大字报。6月1日毛泽东听说后说：这张大字报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北京公社的宣言，比巴黎公社意义更大。”它“是20世纪60年代的巴黎公社宣言——

北京公社，这样的大字报，我们写不出来”。1967年1月，上海人民公社起义，毛泽东也给予了高度的评价。

毛泽东虽然反对其“上海人民公社”的名称，但对其以巴黎公社原则的“由工人的工资养活的官吏们——所有的官吏由人民直接选举，随时更换，”、“废除形成劳动强制性的全部罚款制度”这些点上给予高度评价。以后，以革命委员会政权为原则而积极推进。1967年3月我访问上海时也许是最早访问“夺权”后的上海的第一位外国人。所到工厂，我看到到处张贴着油印的宣传画：“巴黎公社万岁”、“上海市人民公社万岁”。

毛泽东的梦想是公社的原则成为全国人民的原则，农村人民公社就是他遵循“公社的原则”更加深化公社化的结果。他期待“公社成为未来共产主义社会里发展的基层组织”。（《人民日报》1958年9月3日 根据山内前述论文）。我以为毛泽东这种期待的中心是“取消实行薪给制”。

1966年12月初的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毛提出了消灭「资产阶级法权」（当译为「资产阶级权利」），取消实行薪给制的问题。他说：搞供给制，过共产主义生活是马克思主义作风，与资产阶级对立。我看还是农村作风、游击习气好。二十二年的战争都打胜了，为什么建设共产主义就不行了呢？为什么要搞工资制？这是向资产阶级让步，是借农村作风和游击习气贬低我们。结果发展了个人主义，讲说服不要压服也忘了。是不是干部带头恢复供给制？

要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例如争地位、争级别、要加班费、智力劳动者工资高、体力劳动者工资少等，都是资产阶级的思想残余。「各取所值」是法律规定的，也是资产阶级的东西。将来坐汽车要不要等级？不一定要有专车。对老年人、体弱者可以照顾一下，其余就不分等级了。我们的党是连续打了二十多年仗的党，长期实行供给制，从几万人增加到几百万人。一直到解放初期，大体上是过平均主义的生活。工作都很努力，打仗都很勇敢，完全不是靠什么物质刺激，而是革命精神鼓舞。

贬低“农村作风和游击习气”与毛泽东的是彭德怀、刘少奇一派的人。

我现在真正地理解了毛泽东的心情，由于我在山岸会五年的生活体验。山岸会实行的就是“供给制”。大约有两百多人在三重县伊贺町春日山山岸会生活。内部有一个供给所，所有的日常生活必要的物资从这里“供给”。没有任何薪水。没人任何奖金或者其他物质的刺激。没有任何等级制度。既没有任何加班费，也没有脑力劳动者的格外优待。不过，对老人和孩子的食物、旅行有特别的优待措施。这里的“消费”生活是“大体平均主义的生活”。至今为止，山岸会已经实践了二十二年。吃饭在公共食堂，可以尽情地吃饱，孩子们有大家共同照看。没有谁为“教育费”与将来老后的问题担心。我相信毛泽东谋求的“公社”在日本的山岸会，六年前我进入了山岸会。当时，我内心沸腾，我想我在日本能够亲身体验毛泽东的“供给制”——免费劳动，一只钱包的共同体。

现在，我从山岸会退出了。为何呢？其理由是，如此下去，将成为批判毛泽东的公社的对象。

由于毛泽东拘泥于马克思和列宁的范畴，又是一个强硬的自我中心主义者，他在志向于“大同”的公社的同时，将公社作为政治统治的机关，他将公社作为行政单位，也就是国家机构的基层组织。这，与美国、日本等国青年志向的公社完全异质。

在《国家与革命》中，列宁指出：“公社是一个高度灵活的政治形式”，“公社就是无产阶级革命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的第一次尝试和‘终于发现的’、可以而且应该用来代替已被打碎的国家机器的政治形式”。……“镇压资产阶级极其一方看来依然十分必要。这对公社尤其必要，公社失败的原因之一就是在这方面做得不够坚决”。列宁这一断言，将生活的共同体与国家混为一同。公社是资产阶级国家本身打碎一切国家机器（包括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之后，作为人唯一的生活的形式，无论是谁都很清楚的“生活形态”，而绝非人极为细小的一部分——政治活动。所谓生活，吃、穿、住、睡觉、排泄、性交、养育孩子等等，其核心当然是生产粮食。由此，人并不是个人在自然循环体中，而是组成一个集体来生产和培育粮食。公社力没有政治的必要。从政治产生的遥远的以前开始，到政治消失的遥远的未来，人类社会，实际上就是营造公社——共同体的活动。政治，既不

生产粮食，共同体以外的人，即城市里的人，让共同体的人生产粮食。与公社对立的这一类人，既包括资产阶级，也包括无产阶级。他们都是自己吃的东西自己不生产的人。这两类阶级，无论其中哪一个成为统治阶级，对于公社来说，都不是什么好事儿。他们为了让公社生产食物——适合他们口味的有质有量的食物——他们从总体上支配公社，统一管理公社，为此，在公社中安插他们的代理人。本书的第一章指出，列宁憎恶农村共同体中吃饱喝足的农民。我们的毛泽东呢，虽然提倡“以农业为基础”，但最终没有摆脱列宁的无产阶级领导公社这一错误的理论。他没有悟出到，无论是资产阶级专政还是无产阶级专政，正是公社，是国家的对立面。毛泽东在六十年代曾经具有敏锐的目光，洞察到徒有共产党之名的“走资派”掌握了中国的实权，并具有粉碎他们的行动力。但在公社的把握上，他不是从概念出发，而是以个人情念的、感性的立场出发，因而被城市里的野心家们“夺权”。

必须反复重述的是，毛泽东依附着马克思和列宁的亡灵。他最终没有逃脱公社的“政治形态”观点。1969年中苏边境发生冲突，苏联核武器进攻的消息，毛泽东不禁想起百年前的巴黎公社。（哈鲁特曼的报告书指出的中苏战争危机，我认为完全是事实，这一年我第五次访问中国）。上了年纪的毛泽东的眼中展现的是凡尔赛宫与其背后的国际资产阶级进攻。苏联“社会帝国主义”与其背后的国际资产阶级的进攻两重景象吧。他指示，为反抗压迫，“准备打仗”，确实，在此，权力者的毛泽东真实地存在着。我的毛泽东——始终追寻供给制公社梦想的乌托邦主义者毛泽东已经不存在了。

山岸会虽然不是国家基础组织，但，逐渐成为本身不生产粮食而让我们成立公社的阶级们的奴隶。为了满足他们的需要，已经开始种植一望无际的广阔的农田、包菜、稻子，公社社员不得一天劳作十五个小时。而在内部，为管理这些奴隶的劳动，设立以研钻会为名义的密密麻麻的监视制度，安排人事时无视本人的意志。农业上导入机械，使得本来工业经营的养鸡（其饲料大部分进口）与作为暧昧的“现代化”企业的性质更加浓厚。由于强力的城市住民的压力（以活用者为名），仅仅数年间，导致山岸会公社变色的成功。

中国怎样了呢？

毛泽东式的罕见的天才失去之后，母性文化者受到报复。从毛泽东生前开始的四千年传统的父性文化的政治家们，对于毛泽东——江青——红卫兵们的言行一定感到非常讨厌。毛泽东死后的中国，遭遇巨大的逆变是不可避免的。父性文化者们首先重视的是秩序的、压迫的、传统的、等级阶层的因素。他们在毛泽东死后立即发表“文革结束”宣言，将江青这一女性作为“过去时代”的标志而责难。大幅度减少代表政治的“代表”、“政治局委员”中的女性。历史上空前的父性文化的王朝为——华国锋、邓小平政权，其“四个现代化”是反公社性的政策。

后 记

毛泽东思想变质了么？如果说变质了的话，从何时开始的呢？

我以为发生在两个划时代的时期。一是1949年，毛泽东掌握了中国权力，成为国内最有力的“强者”；一是1964年，中国成为核武器持有国，由此中国标志成为国际政治舞台的“超级大国”。

诚如拙书第三章所论述的，毛泽东思想回答了“弱国”如何成为强国这个问题。这就是他的战争论常常都是从“战略性的防御”开始的理由。随着他的理论的正确性逐渐被证明，曾经为“弱者”的毛泽东思想集团日益成为强者集团，由此毛泽东思想与现实之间出现偏差。虽然中国成为核武器持有国，但与美苏相比，现在还是相对的弱者，但，中国已经将自己看作第三世界的领头军了，不过，侵略越南战争中这种偏差已经非常明显了（这里译者询问其他学者寻求本意——新岛和那一代的知识人认为中越战争是中国侵略越南战争，并且中国败给了越南，中国的第三世界的冠军认识与毛泽东思想为弱者到强者两种偏差。）随着中国本身的不断强大，因而只有在现实中不断采用原本的强者主义思想——如波拿巴主义、马基雅维里主义、“法家”思想。

与此同时，国内外的中国国家权力的反对者们，则依靠毛泽东思想武装其抗争——从“弱者”到“强者”的思想。本书收录的关于毛泽东思想的解说，对于试图从“弱者”变

为“强者”的人们一直将是有效的理论。对于永远不想成为“强者”来压迫“弱者”、绝对不想站在“牧羊者”立场的人们来说，拙书收录的几篇论文，将成为以（本来的）毛泽东思想来批判中国现行体制的武器。

以下关于拙书收录的文章作几点说明：

最早的文章为第一章的《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与毛泽东思想》。这是1969年4月由中国研究所举办的与菅沼正久先生的对谈中，我提出的部分问题。这年的4月22日为列宁生诞一百周年。菅沼先生以列宁与毛泽东的同一性为问题的聚焦点，而我强调的是二者的异质性。两人的论点不合，对谈以失败告终。（《中国研究月报》1970年4月号发表）

这次对谈后不久，从中国的当权者那里传来不希望我访华的意向。大概这是因为这年的1月我在三一书房出版了《毛泽东最高指示》，触及了他们的禁忌的缘故吧。这件事传到日本，举着中日友好招牌的诸团体、“亲中国派”的“学者”、“活动家”们就开始对我包围攻击。当时，抗议美帝国主义侵略柬埔寨的“文化人”声明中也有我的签名，组织这个签名运动的是日中文化交流协会。但声明公开发表时，没有了我的名字——他们曾经向我征求省略我的名字的意见，我回答：“请便吧”。据说中国方面报道时，有我的名字的话，会显得有失妥当。

在“包围攻击”中，我写下了序章的《毛泽东思想十戒》。这是在《构造》1970年10月号上发表的以《日本的国家主义与亚细亚 其二》为副题的文章。其一以《日本的国家主义与亚细亚》题，发表在《构造》9月号上，后来收入《中国的理论与日本的理论》，现代评论社，1971年出版。

我正在苦于思考如何在日本实践毛泽东思想之际，偶然得知山岸会的存在。1971年5月，我参加了山岸主义特别讲习研钻会，简称“特钻”，我感到一条道路在我眼前展现。我认为山岸会显示了扎根于农村根据地、未来社会的雏形——公社形态的本质，翌年12月，我参与了山岸会的策划。

在山岸会的生活中，我的毛泽东观、中国观也发生了变化。我重新阅读毛泽东，翻译

了毛泽东著作。翻译收入岩波书店的《原典中国近代思想史》第五册、第六册。第二章毛泽东的《体育之研究》发表在《现代之眼》1975年5月号，第三章《毛泽东思想与战争》发表在《现代思想》1976年9月号。这些都是我摸索山岸会主义与毛泽东思想的交接点的论考。第二章《救救孩子》曾收入增补版里，由于其他书已收入，此次未收入野草社版本。

1976年9月9日，毛泽东去世。

这之后不久写的第四章《毛泽东思想集团与毛泽东之死》，发表于《现代之眼》同年11月号。接着写的《诗人·文化英雄·愚人》发表于《月刊经济学家》11月号时，编辑加了一个标题《毛主席——其超凡魅力的根源》。第六章《毛泽东思想与韩非子》发表于《亚细亚》1977年12月号。这三篇文章都与毛泽东的思想与中国的思想方法的传统为主体相关联。那时，我开始寻找山岸会的思想与行动中日本的思想方法传统。

第七章为《诸君！》编辑部设问的回答。一位曾经支持过文革的如何如何看待日中友好条约、邓小平访日以及“四个现代化”。该刊在1979年2月号发表时加上了《中国在堕落》的标题。终章《我的毛泽东》写于我退出山岸会之后。中国的“变质”与山岸会的“变质”，都是非公社性城市住民的压力的结果。未曾发表，写于1978年春。

最后，感谢为拙书出版尽力的劲草书房的田边贞夫先生、现代书林的武谷祐三先生、野草社的石恒雅设先生、《绿色家乡通信》的岛田裕己先生。■

1979年4月

【读者来信】

1. 续霜红谈“红色文化”研究的重要性

贵刊第215期刊登了启之先生的《什么是“红色文化”》一文。文章虽短，却提出了一个大问题——“红色文化”是当代中国最重要的社会文化现象，应该下大气力深入研究。文革研究已有五十年了，成果累累。但是始终在政治，尤其是上层政治层面打转。一方面，档案不开放，文革政治研究无法深入。另一方面，很多现象，无法用政治来解释。私心以

为，要深入，要全面，必须调整研究方面，把社会与文化作为研究的重点。要知道，文革文化是“红色文化”的极致。它现在仍旧有着强大的生命力，仍旧左右着国人的思想，左右着中国今后的道路。■

2. 小鹰：不能把文革宗旨从“反走资派”偷换为“反官僚”

刘少奇要是个“走资派”，那他对不对？现在是可以辩论的。要是“叛徒、工贼、内奸”等历史问题，也是可以查清楚的。

问题是杨继绳把他说成是“官僚”，这顶帽子，因为其“模棱两可”、弹性很大，很难说清楚，但在百姓的心目中，它又比“叛徒”和“工贼”要具体得多，也可恶得多。一旦刘少奇被戴上这顶“莫须有”的“官僚”帽子，杀伤力极大，他在人心中真就是“永世不得翻案”，“走资派”连同整个“资产阶级”也跟着臭不可闻了！而毛泽东拿掉了刘少奇，就是个“英雄”，文革的这条“宗旨”和这个“成果”就应当肯定。

所以，如果把文革宗旨从“反走资派”偷换为“反官僚”，那在逻辑上，文革也就很难被彻底否定了。即不可避免地会导致一个结论：文革总还有些值得肯定之处，比如，至少“毛的出发点是善”，“反官僚总是对的”等等。现在有些人在毛塑像前或江青墓前跪拜、哭诉，想念文革，可能也是出於这类糊涂观念。

出于煽情，毛也常把“走资派”与“官僚”或“资产阶级”混为一谈，这迷惑了许多人。其实，毛主要还是讲“社资两条道路”的斗争。毛以为，他反“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总是“义正词严”、“无懈可击”。但看看马克思原来的思想：马指出“资产阶级”的兴起，对“封建专制社会”有着不可否定的革命性意义；对小生产的“封建专制社会”来说，“资本主义”是一个绕不过去的、进步的社会形态。“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是要待“资本主义”阻碍生产力发展之后再说的。这样一来，毛的“乌托邦”观念和毛文革就是大错特错了。毛违背了历史规律，自

已成了他一贯大骂别人的“修正主义”。可是，杨继绳用“反官僚”来取代“路线斗争”模糊了文革的实质，其结果就是保护了毛，甚至做了毛想做而没能做到的事。

这是我和杨继绳的基本分歧。他虽然没有直说要继续“打倒刘少奇少奇”，但整本书的主旋律，就是基于“简短的结论”中表述的“反官僚”的思想。他字里行间常常流露出毛的“出发点是善”，“刘少奇比毛更坏”，或褒毛贬刘少奇的意思，也常不加分析地引用毛的话来指斥刘少奇派，因为那些话很配合杨继绳的观点。故杨继绳在其“文革史”里，实际上是把刘少奇当作“官僚”头子来“继续打倒”的。

刘少奇绝不是“完人”。我肯定刘也只是看重他“二十年不触动私有制”的建国蓝图和不要“合作化”，要“民主化和工业化”的主张。我看重的，是他的“阶级斗争熄灭论”以及一系列“走资派”的方针政策。这合乎中国的实际情形和需要，也合乎马克思主义。这是大是大非的问题。现在有人愤怒他的《修养》，那当然可以批判，我也反感“驯服工具论”，但那毕竟不是“死罪”。还有一些人搞不清刘“四清”与毛“四清”的差别。我认为，首先要把大问题搞清楚。

我在“文革问答三”里来回讲的就是这个意思，我那后两篇评述，也还会再讲。不知有多少人能看懂？这些看法也欢迎你的批评讨论。■

3. 蒋健：《唐平铸记录的罗瑞卿事件》一文的价值

个人觉得，余汝信先生发掘出来的这个材料的价值很大，使得罗瑞卿事件的真相更加清晰了，先前尽管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都对罗瑞卿事件有所描述，但因为他们都属于林彪集团中人，难免使一般读者，甚至部分研究者，感觉他们在为自己、为林彪开脱，再加上年代久远，他们写回忆录时并没有可供参考的记录，难免有错忆、漏忆和选择性记忆的问题，而唐平铸的这个笔记原汁原味，不管对林彪、毛泽东、叶剑英，还是对贺龙、邓小平、彭真，以及周恩来、聂荣臻、徐向前，都是一视同仁的。

另外，这个材料的问世以及余汝信先生的解读，使得数年前包括余先生在内的几位独立研究者与官史作者黄瑶的争论胜负立判——天平完全倒向独立研究者的一边。顺便说一句，此文有两处误植：

1. 20页倒4行处的“1966年月”把具体的月份给丢了。（余汝信答：应为1966年3月）

2. “暗情”似应为“案情”或“安全”（余汝信答：“暗情”原文如此。问了朋友，说“暗情”是“特殊保卫”的意思。）■

4. 蒋健：小鹰之文《马克思 versus 毛泽东》有一处时间性错误

文中说，毛泽东在庐山会议上写下了《我的一点意见》的时间是“1967年8月31日”（第231期3页倒7行）。年份错了，应该是1970年。■

【本刊声明】

本刊声明

《记忆》创设于2008年9月，是一份面向民间，面向业余，面向青年的同人刊物。

《记忆》非慈善、非公益。编者尽义务，作者无稿酬。凡认同《记忆》宗旨，并告以个人的真实信息，收到后给编者反馈者，皆可免费获得。

《记忆》主张众生平等，凡摆事实，讲道理的文字，无论何门何派，皆可刊发。除特殊情况，《记忆》要求首发。所发文章，不代表编者的观点。

本刊所载的文字、照片、图表等内容，均受国家法律和对中国适用之国际公约中有关著作权规定的保护。未经著作权人授权，任何人不得改编、转载、复制或为盈利的目的以其他方式使用本刊的全部或部分內容。

获得合法授权的，应在授权范围内使用，必须为作者署名，注明“来源：《记忆》第xx期”字样，并按有关国际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有关规定向著作权人支付费用。

违反上述声明者，本刊将依法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联系信箱：fangxc1966@gmail.com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选摘、引用本刊文章，请注明出处

本期责编：方惜辰

封面设计：邹行